

文化部委託研究

探討大專校院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
投入文創產業樣貌

本報告係委託台灣經濟研究院辦理
相關研究內容不代表文化部立場

2020年6月

一、前言

為加強了解文化產業人力供需量化與質性樣貌，文化部連續三年度執行文化產業人力供需計畫，持續進行產業人力議題的研析。

第一年度採用系所問卷調查方式，了解畢業生流向以及學校課程人才培育方向與產業連結情形(如聘用業師、產學合作、實習課程)，並調查統計目前與產學連結實務推動上所遭遇的困難。另一方面，該案也從中介組織所提供的培育課程、新進產業畢業生的親身感受以及產業實際人力僱用與提供實習機會的經驗，共計舉辦 11 場次的座談會，釐清產學落差的三方觀點。

有鑑於教育部與勞動部「建置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投保比對機制試辦計畫」已於 105 年 2 月公布「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完整報告)」，深入說明比對的機制以及相關畢業生流向與薪資的統計定義。本案透過文化部與教育部數度協商，於 2017 年至 2018 年度計畫中，首次透過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進行大專校院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樣貌之相關分析。為透過更長期之時間序列資料觀察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樣貌，今年度(2019 年至 2020 年)持續與教育部協商，取得之最新年度資料為 101 年至 105 年學年度¹畢業生之 102 年至 106 年薪資年，共計約 614 萬筆資料(詳表 1)。

表 1、本研究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投保資料掌握狀況

畢業學年度	薪資年						資料總筆數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0	√	√	√	√	√		154 萬筆
101		√	√	√	√	√	152 萬筆
102			√	√	√	√	122 萬筆
103				√	√	√	94 萬筆
104					√	√	62 萬筆
105						√	30 萬筆

資料來源：本研究統計

¹ 「建置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投保比對機制試辦計畫」針對每個畢業學年度畢業生追蹤 5 個薪資年度，因此 100 學年度畢業生薪資年度僅更新至 105 薪資年度。

二、畢業生就業流向巨量資料之整合

根據教育部「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 (完整報告)」說明，就業薪資巨量資料以博、碩、學士及專科畢業生為就業追蹤對象，透過「大專畢業生就業追蹤系統」，蒐集各校畢業生之基本資料，利用每人之身分證字號，進一步與財政部薪資所得檔、內政部出境紀錄、軍保以及各項就業投保之加退保紀錄進行串接。該案提供文化部資料為去識別之原始資料，而本案根據教育部「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 (完整報告)」相關定義與認定基準，期望透過大數據資料分析，勾勒目前文創產業相關系所畢業生就業薪資概況。

三、定義與限制

資料來源定義及統計方法

根據教育部所提供之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投保資料，大專校院畢業生畢業後之流向主要分為「出境」、「服役」、「升學」及成為「可工作人口」等四個部分。

「出境」人口係由教育部與內政部出入境移民署之出境資料比對，其中出境達 3 個月以上者，視為出境人口²；「服役」人口係由教育部與國防部所提供之軍保資料 (含義務役及志願役)，及內政部役政署提供之替代役團保資料進行串接，經比對取得各年度服役人口³；而「升學」人口係教育部與勞動部跨部會整合建置「大專畢業生就業追蹤系統」取得，藉由各大專校院所蒐集之新生個人資料，比對畢業生畢業後之升學情形，若繼續攻讀另一學位者視為升學人口⁴；畢業生總數按年度扣除上述出境、服役及升學人口後，視為「可工作人口」。

² 歸類於出境人口須滿足(1)當年度連續超過 3 個月有出境、(2)主要工作的投保級距須大於 0，因有可能只是出境工作，則不代表出境人口、(3)主要工作要有薪資所得，因有可能只是出境工作，則不代表出境人口、(4)若此學生有升學及出境狀態同時存在時，不列入出境人口，列為升學人口等條件。然後續分析中，因 105 學年度畢業生之出境人口比例，可能因 106 年度薪資年中，出境仍未達 3 個月，而未歸類於出境人口中，因此在比較基準不同的情況下不列入分析中，僅提供數據做為參考。後續進行跨學年度比較會另行註解。

³ 退役當年即視為可工作人口。

⁴ 若畢業年後三年內有升學情況，則判斷為升學人口，於本分析屬不可工作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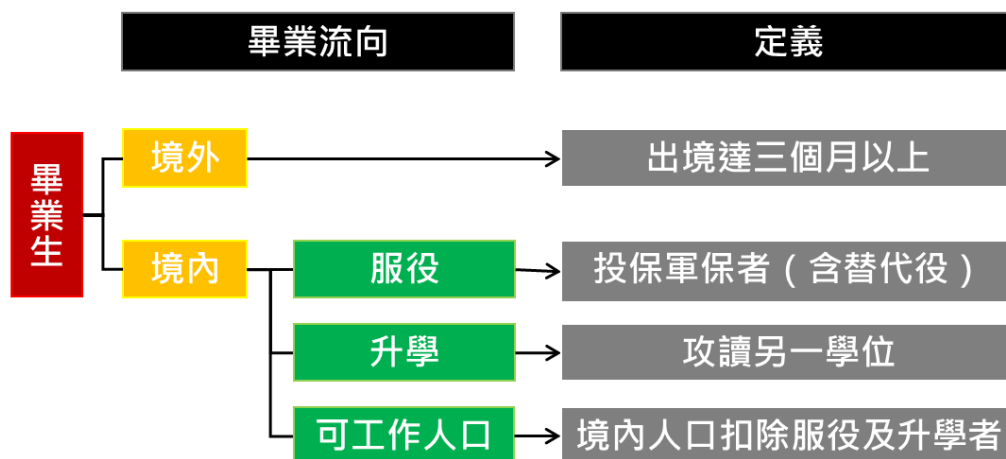


圖 1、大專校院畢業生畢業後之流向

資料來源：繪自教育部統計處「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 (完整報告)」

為瞭解大專校院畢業生之就業薪資水準，教育部採用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之薪資所得資料，串接勞動部就業投保資料 (包含勞保、公保及職保)，就可工作人口計算畢業生主要工作平均月薪所得，以及其投入職場概況。

1. 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財政部所提供之薪資所得係以個人年度薪資所得為基準，包括經常性薪資，以及加班費與年終獎金等非固定薪資；其中經常性薪資可能來自全職工作、打工或兼職，為合理計算大專校院畢業生平均月薪，應剔除打工或兼職之收入，因此教育部以投保資料作為判斷基準，將當年投保紀錄中，投保薪資級距最高者視為主要投保單位 (若級距相同，則以投保天數較長者為主)，並就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且投保薪資級距達當年度最低基本工資者，視為「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以財政部薪資所得資料除以投保月數 (即工作投保月數)，計算大專校院畢業生主要工作之平均月薪。

除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外，尚有其他不予或無法計算平均月薪之情形，包括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但其投保級距小於基本工資者 (如工作型態為部分工時工作者、接受職訓者)、有投保但主要投保單位無薪資所得者 (如工會投保之自由工作者)、無投保但有薪資所得者 (如雇主、屬承攬關係之工作者) 及無投保且無薪資所得者 (如無酬家屬工作者、無工作意願或失業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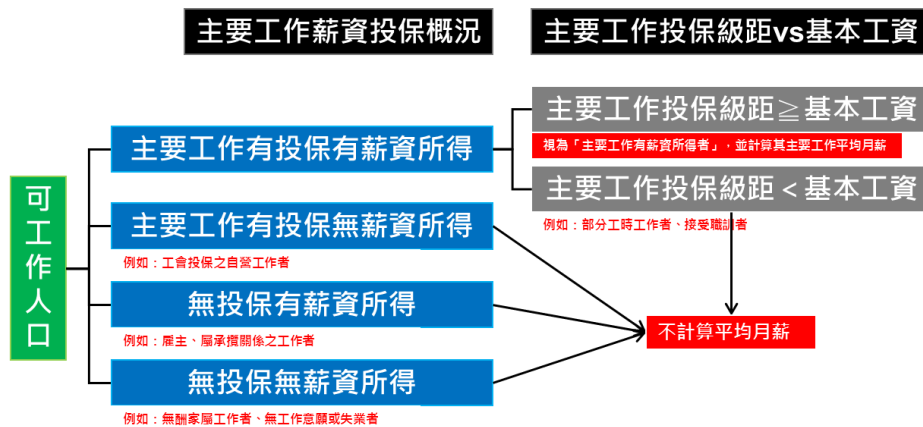


圖 2、可工作人口之投保與薪資狀態

資料來源：繪自教育部統計處「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完整報告）」

2. 投入職場比例

受限於財稅薪資所得及就業投保資料之統計範圍，且部分工作之薪資並未計入財稅資料檔（如工會投保之自由工作者），以及部分工作者得選擇不加入勞保（如雇主、屬承攬關係之工作者等），若僅以「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判別大專校院畢業生投入職場概況，勢必會有所遺漏，因此本案援引教育部「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完整報告）」，輔以下列兩項判定條件，將「平均投保薪資⁵」或「平均月薪⁶」達當年基本工資⁷者，亦視為「已投入職場」，再將已投入職場者占可工作人口之比例定義為「已投入職場比例」。

如圖 3，可工作人口中，A 區塊為上述藉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且投保薪資級距達當年度最低基本工資者，所篩選之「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視為「已投入職場」；另一方面可工作人口扣除「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後，藉「平均投保薪資」或「平均月薪」達基本工資等條件篩選 B 區塊，亦視為「已投入職場」。因此「已投入職場」為「A+B」，其餘「1-A-B」區塊則為「就業狀況不明者」。

⁵ 「平均投保薪資」係計算畢業生該年所有投保紀錄中，按投保天數加權之平均投保薪資。

⁶ 「平均月薪」為將該年全部薪資所得資料（無論其是否來自同一公司或單位）加總後，除以 12 個月（成為可工作人口當年除以 6 個月）。「平均投保薪資」與「平均月薪」等兩項指標需透過畢業生該年所有投保紀錄使得計算；然本案所呈現之「已投入職場」概況，乃為教育部透過上述條件計算後，提供予本案之原始資料，並非本案自行透過該年所有投保紀錄所計算。

⁷ 請參考附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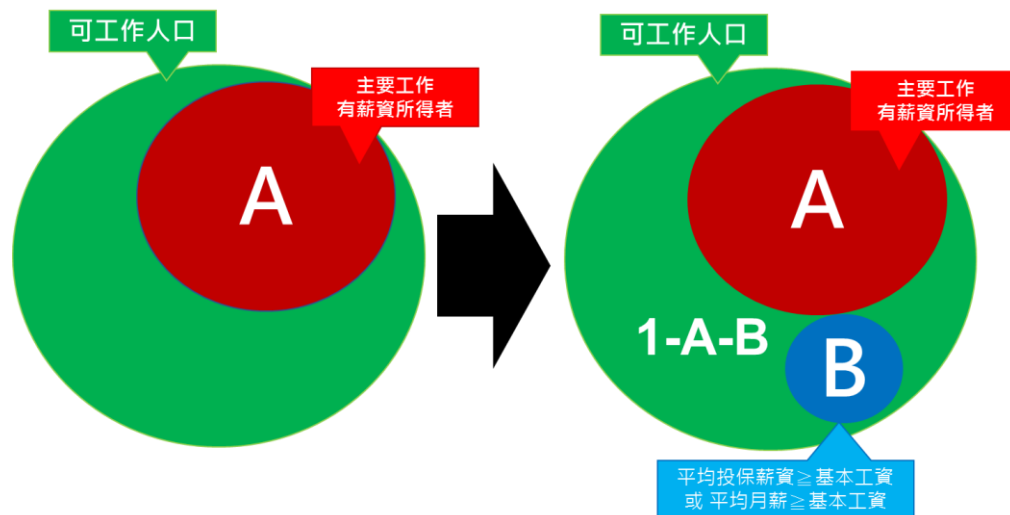


圖 3、已投入職場者之判別條件

資料來源：本研究自行繪製

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投保概況分析架構如圖 4，首先分析大專校院畢業生之流向，包含「出境」、「服役」及「升學」，整體畢業生扣除上述三者，即成為「可工作人口」。接著透過與勞動部、財政部串接之投保與薪資資料，以「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外，輔以「平均投保薪資」或「平均月薪」達當年基本工資者為條件，判斷大專校院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例，以忠實呈現畢業生投入職場概況。另，進一步藉由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且投保薪資級距達當年度最低基本工資者的判斷機制，篩選「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並以其為基準計算大專校院畢業生之就業平均月薪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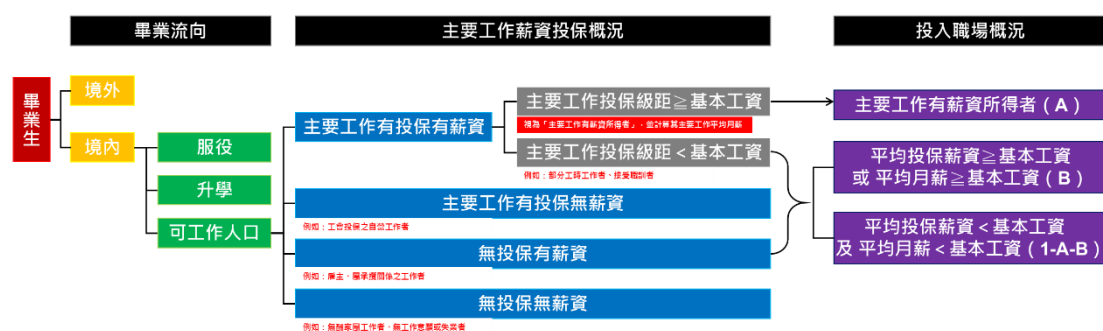


圖 4、大專校院畢業生分析架構

資料來源：本研究自行繪製

3. 文創相關系所

由於大專校院各系所與 15+1 項文創產業相對應，難以單一化歸類，但為更深入理解各產業人才相關系所，本研究整理各產業與相關科系之例舉詳如附件二。實務上，個別科系的就業選擇廣泛，如語言科系後續發展非常多元，可在出版業擔任編輯，亦可從事劇本創作，本案分類僅為例舉，後續分析係以科系學門別做大範圍式的探討，避免依據產業別區分系所屬性產生偏誤。

4. 文創相關行業別

本案之文創相關行業別係參考文化部「2017 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中各次產業所涵蓋之相關行業別，詳如附件三。

就業投保比對資料應用限制

本案之分析母體為教育部提供之大專校院畢業生薪資投保資料，係以身分證字號與勞動部、財政部等政府部門資料進行串接，雖具資料精細與巨量之優勢，然並非量身訂作之統計調查，故有應用限制：

- (1) 主要工作係以假設條件加以判定，未必等同於現實狀況。
- (2) 主要工作薪資所得包含加班費與年終獎金等，與普遍認定之月薪水準不盡相同。
- (3) 僅以財稅資料為主要計算依據，無法掌握「無投保但有薪資所得資料者」或「有投保但無薪資所得資料者」的實際薪資樣態，尤其是文創產業職類別許多為自營作業者，目前大專畢業生薪資投保資料對於詮釋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就業流向以及文創產業薪資待遇狀況相對於其他產業，有更多當前資料無法突破的限制。
- (4) 本案之文創相關行業別係參考文化部「2017 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中各次產業涵蓋之相關行業別，但由於文創年報所列之行業別為六位代碼，而本案分析之就業投保比對資料之主要投保單位所屬行業別僅為四位代碼，因此無法精確比對各項文創產業。舉例來說，若畢業生進入文創產業所屬的四位代碼行業別中，涵蓋文創產業及非文創產業六位代碼，實務上無法判定其為投入文創產業，但本案假設其仍為

投入文創產業。故本案所定義之文創產業範疇與概念較大。

- (5) 因為就業投保比對資料中僅有主要工作單位的行業別，並無畢業生實際從事之職業別資料，因此本案僅能探討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概況，對於部分畢業生雖非進入文創產業，但仍為投身相關文創職務，則無法透過本項資料取得資訊。
- (6) 教育部所提供的就業投保比對資料中僅有主要工作之投保級距與薪資所得資料，投保薪資及行業別為當年度主要工作單位之投保就業情形，故本案所獲取之資料無法完整了解畢業生畢業後所有就業投保歷程。
- (7) 教育部就業投保資料經財政部比對薪資所得資料後即將個別資料去識別化處理，每個薪資年的去識別化編碼處理原則不同，故本案無法針對樣本流水編號進行追蹤，亦即無法分析個人就業薪資變化以及轉職狀況。

四、主要結果與發現

(一) 101 學年度畢業生就業薪資概況(102 至 106 薪資年)

101 學年度畢業生為就業投保資料庫最早比對的對象，隨著進入職場時間，逐年納進新薪資年資料，為就業投保資料庫最長時間序列資料，觀測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五年內的就業薪資變化。

母體結構概況

根據教育部所提供之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101 學年度畢業生人數為 303,143 人，其中文創相關系所人數為 30,297 人，占比為 9.99%，較 100 學年度畢業生文創相關系所人數占比高出 0.37%。然本案主要聚焦於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就業投保及薪資狀況，因此特地將整體畢業生與文創相關系所之母體結構概況做比較，詳如表 2：

- 性別概況

整體畢業生以女性偏多，但比例差距不大；而文創相關系所之性別比例差距相對較大，男女比例約為 1：2。

- 學位及學制別概況

學位及學制別方面，仍以學士生占比最高，包含學士日間學制及學士進修學制加總占整體畢業生 73.63%；碩士生比重為 19.14%；文創相關系所方面，學士學位占比較整體畢業生高，為 81.71%，碩士占比則相對較整體畢業生碩士占比低，為 15.97%。

- 就讀學門⁸概況

就讀學門部分，整體畢業生以工程學門與商業及管理學門占比最高，分別為 19.62%與 19.37%，其餘學門占比皆低於 10%。文創相關系所占比最高者為藝術學門的 56.53%，其次則分別為語文學門與新聞及圖書資訊學門，占比分別為 13.37%與 12.66%，

⁸ 依據 106 年 9 月中華民國學科標準分類第 5 次修正，劃分為 27 學門。

其餘包含資訊通訊科技學門、人文學門與商業及管理學門占比皆低於 6%。

表 2、101 學年度畢業生母體結構概況

單位：人數；%

性別概況									
性別	女		男		總計				
整體畢業生	51.06%		48.94%		303,143				
文創系所	66.73%		33.27%		30,297				
學位及學制別概況									
學位學制別	專科		學士		碩士		博士		總計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日間學制	在職專班	未滿 35 歲	35 歲以上	
整體畢業生	4.80%	1.10%	59.55%	14.08%	13.62%	5.52%	0.63%	0.69%	303,143
文創系所	1.04%	0.36%	69.04%	12.67%	10.66%	5.31%	0.21%	0.70%	30,297
就讀學門概況									
學門別	人文學門	工程及工程業學門	生命科學學門	安全服務學門	其他學門	林業學門	法律學門	物理、化學及地球科學學門	社會及行為科學學門
整體畢業生	0.89%	19.62%	2.38%	0.05%	0.01%	0.19%	1.40%	1.92%	3.06%
文創系所	5.00%	0.00%	0.00%	0.00%	0.00%	0.23%	0.00%	0.00%	0.97%
學門別	社會福利學門	建築及營建工程學門	商業及管理學門	教育學門	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	資訊通訊科技學門	農業學門	運輸服務學門	漁業學門
整體畢業生	2.82%	2.58%	19.37%	2.90%	1.38%	7.63%	0.69%	0.73%	0.20%
文創系所	0.00%	1.02%	4.18%	0.18%	12.66%	5.37%	0.00%	0.00%	0.00%
學門別	製造及加工學門	語文學門	數學及統計學門	衛生及職業衛生服務學門	餐旅及民生服務學門	環境學門	醫藥衛生學門	獸醫學門	藝術學門
整體畢業生	0.85%	6.97%	1.12%	0.09%	8.52%	0.38%	8.29%	0.12%	5.84%
文創系所	0.00%	13.37%	0.00%	0.00%	0.29%	0.20%	0.00%	0.00%	56.53%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

畢業生的主要流向包含出境、國內繼續升學、服役及成為可工作人口，根據 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觀察，出境者約占 2%，較整體畢業生多出 0.7%，不過由於資料上的限制，因此無法得知其出境目的為工作或是就學；服役人口的部分，畢業當年服役比例為 17.46%，較整體畢業生服役人口比例低，主因為文創相關系所男性畢業生人數比例較低；而選擇國內繼續升學者則占 11.31%，亦較整體畢業生升學比例低；扣除畢業當年出境、服役及升學後，畢業當年成為可工作人口約占文創相關系所總畢業生將近 70%，較整體大專校院畢業生可工作人口比例高出 10%以上（詳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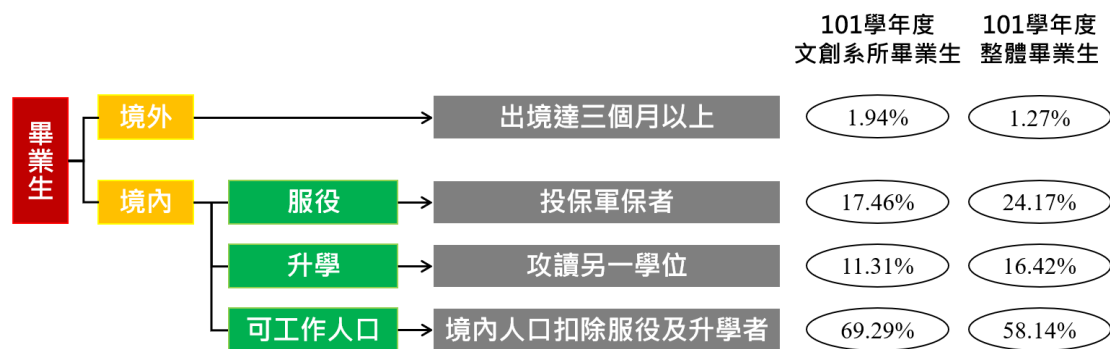


圖 5、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

註：畢業當年流向比例為該流向畢業生人數除以畢業生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進一步以學位及學制別觀察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出境人口比例最高者為學士日間學制及碩士日間學制；服役人口比例以博士未滿 35 歲最高，其次為學士日間學制、學士進修學制、專科進修學制；而繼續升學方面，其占比則與學歷呈反向，其中以專科日間學制生繼續升學比例為 65.61% 最高（詳圖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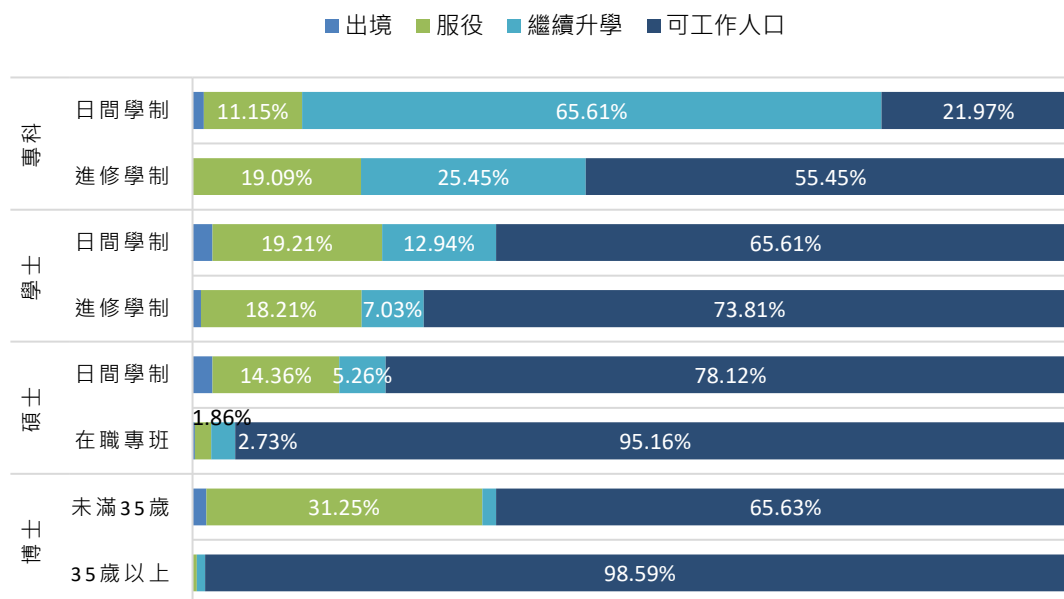


圖 6、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學制別

註：畢業當年流向比例為該流向畢業生人數除以畢業生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文創相關系所可工作人口之投保薪資概況

1. 可工作人口概況

畢業生總數扣除出境、服役及升學人口後，視為「可工作人口」。以 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為例，隨役畢可工作人口比例逐年提高，畢業第五年⁹可工作人口達整體畢業生人數的 82.78%，且較整體畢業生可工作人口比例高約 3%（詳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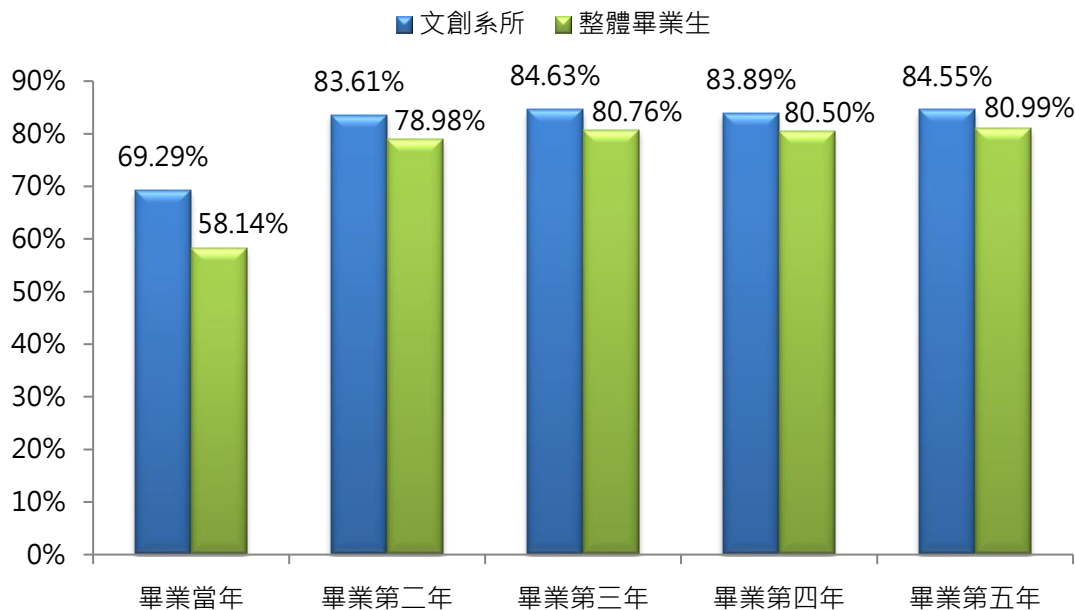


圖 7、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可工作人口比例

註：可工作人口比例為可工作人數除以畢業生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就各學位及學制別觀察，各學位及學制別可工作人口比例大致呈現逐年成長趨勢，其中又以博士學位以及碩士在職專班於畢業第五年之可工作人口比例最高。學士日間學制及碩士日間學制畢業第五年可工作人口比例則分別為 82.46%及 90.87%。此外，專科日間學制大多選擇繼續升學再進修，因此畢業第五年可工作人口比例相對較低，為 32.48%（詳圖 8）。

⁹ 本案目標對象為 101 學年度畢業生，為便於理解，後續分析分別將 102 薪資年、103 薪資年、104 薪資年、105 薪資年及 106 薪資年，統一以畢業當年、畢業第二年、畢業第三年、畢業第四年及畢業第五年稱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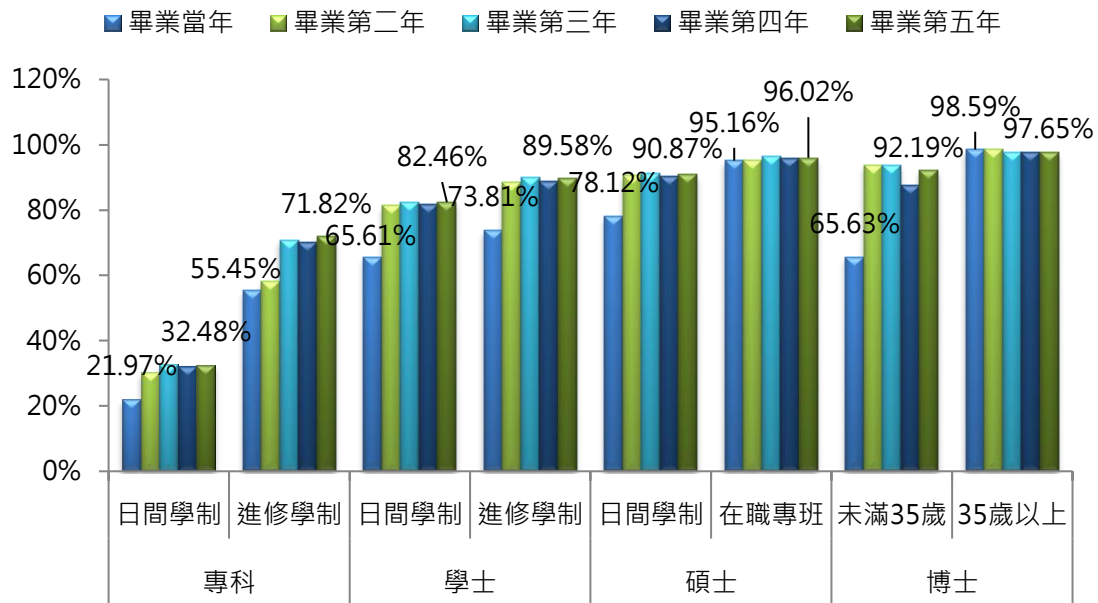


圖 8、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可工作人口比例—學制別

註：可工作人口比例為可工作人數除以畢業生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薪資投保概況

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第五年有 84.55% 的畢業生成為可工作人口，但並非所有人皆投入職場成為勞動人口，茲就畢業生可工作人口之薪資投保資料樣態進行觀察，包括「有投保有薪資所得者」、「有投保無薪資所得者」、「無投保有薪資所得者」及「無投保無薪資所得者」等四種狀況。

根據教育部就業投保比對資料顯示，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於畢業第五年，有投保有薪資所得資料者約占整體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 74.62%，其包含全日工時工作者或部分工時工作者；有投保無薪資所得者則約占整體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 15.03%，其包含投保於職業工會之自由工作者；而無投保有薪資所得者及無投保無薪資所得者，約占整體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 10.35%，其分別包含雇主或承攬關係之工作者，以及無工作意願或失業者。

就趨勢上來看，101 學年度畢業生薪資投保概況，除畢業第五年受全球經濟景氣變化影響勞動市場之外，畢業當年至畢業第四年間，

無投保無薪資所代表的無酬家屬工作者、無工作意願、待業或失業者比例隨畢業年度而減少，而有投保無薪資的自由工作者比例在畢業後近五年期間比例變化極小，顯示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從事自由工作者比例約為 1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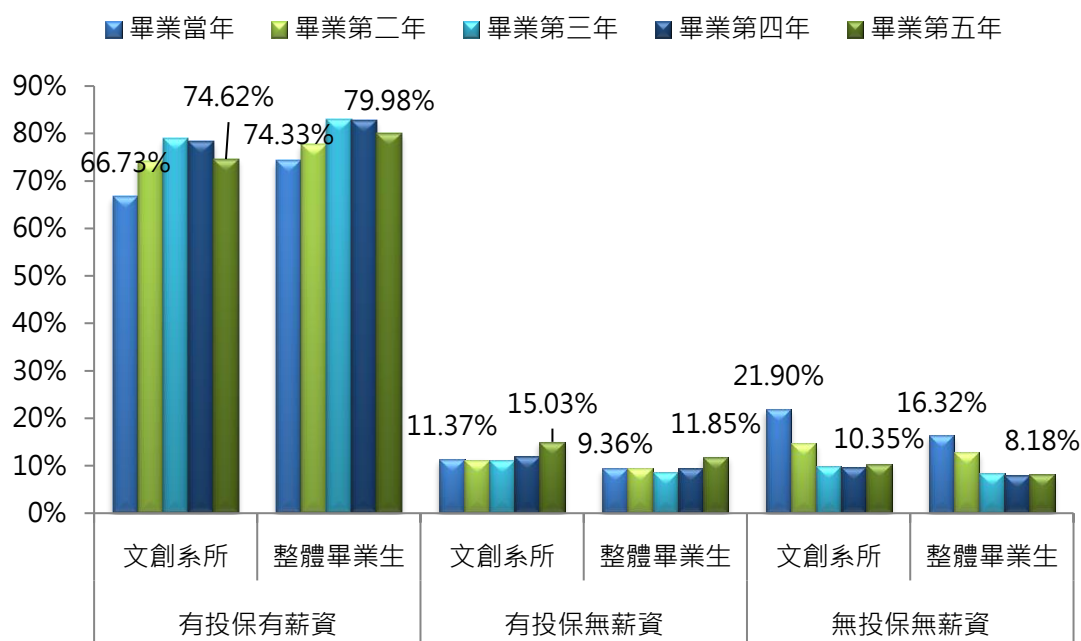


圖 9、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薪資投保狀態

註：薪資投保比例為畢業生所處薪資投保狀態人數除以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進一步觀察文創相關系所主要學門：

- 藝術學門

藝術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有投保有薪資所得者略低於整體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之平均比例，為 64.55%。由於各大專校院藝術學門系所有其教學特色及培育目標，培育之人才不一定會投入相關產業，可能成為藝術家或自由工作者，且因藝文產業生態環境，存在較多的自由工作者，因此有投保有薪資所得者低於整體畢業生平均比例，而有投保但無薪資所得者高於平均約 1~2% (詳圖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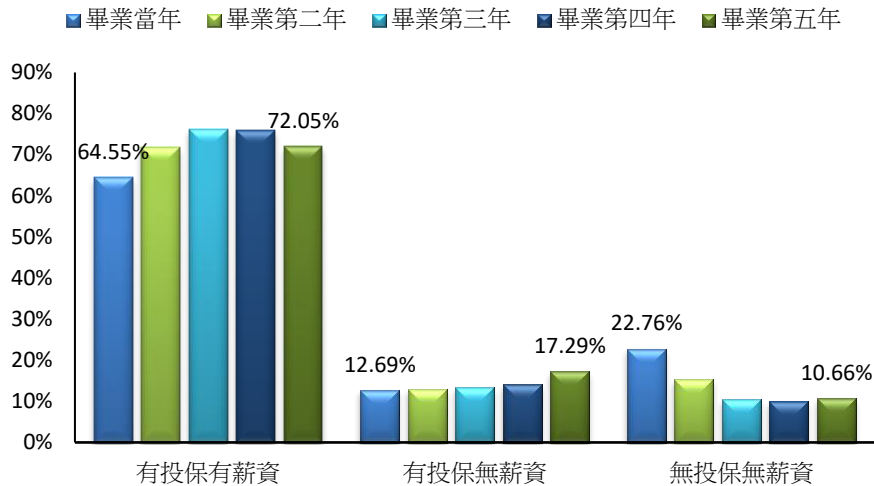


圖 10、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薪資投保概況-藝術學門

註：該比例為藝術學門畢業生所處薪資投保狀態人數除以藝術學門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語文學門

語文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無投保無薪資比例略高於整體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顯示語文學門畢業生畢業當期待業期間較長，比對後續分析也可以發現，語文學門畢業生投保公保的比例高於其他主要文創相關學門，待業期間可能與準備公職 / 教職考試有關（詳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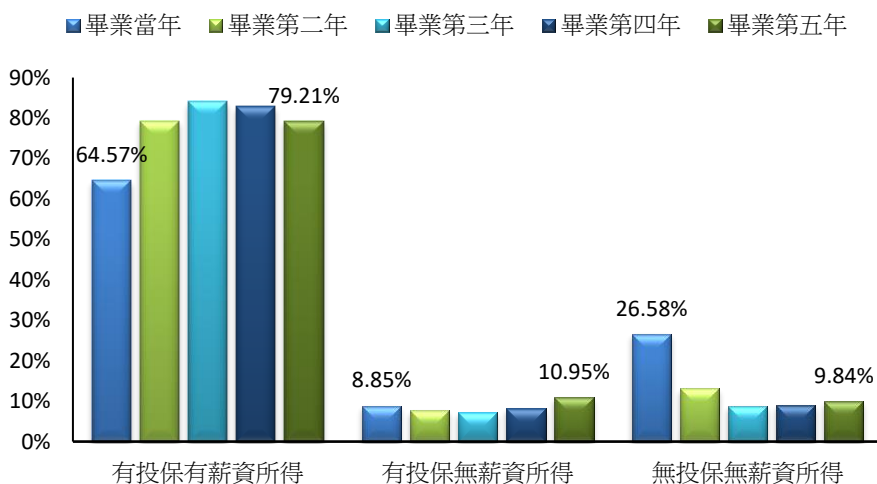


圖 11、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薪資投保概況-語文學門

註：該比例為語文學門畢業生所處薪資投保狀態人數除以語文學門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

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文創系所畢業生有投保有薪資所得者顯著高於整體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比例，且為主要文創相關學門中最高者。由於隨著資訊科技發展與服務部門的擴大，提高了國內相關就業市場的需求人數，因此使得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有投保有薪資所得者之比例，高於其餘學門之文創相關系所的畢業生（詳圖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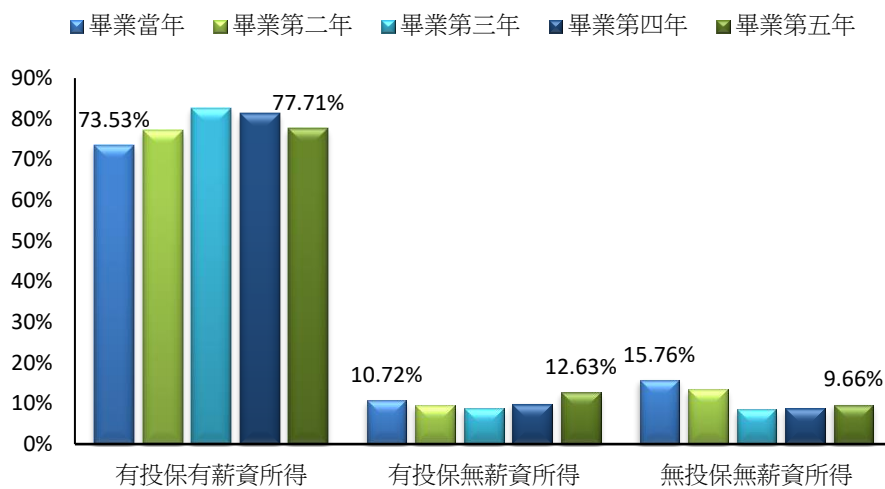


圖 12、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薪資投保概況-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

註：該比例為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畢業生所處薪資投保狀態人數除以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3. 投保公保概況

透過就業投保資料觀察，自畢業第二年起，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保公保比例明顯高於整體畢業生約 0.5 ~ 1%（詳圖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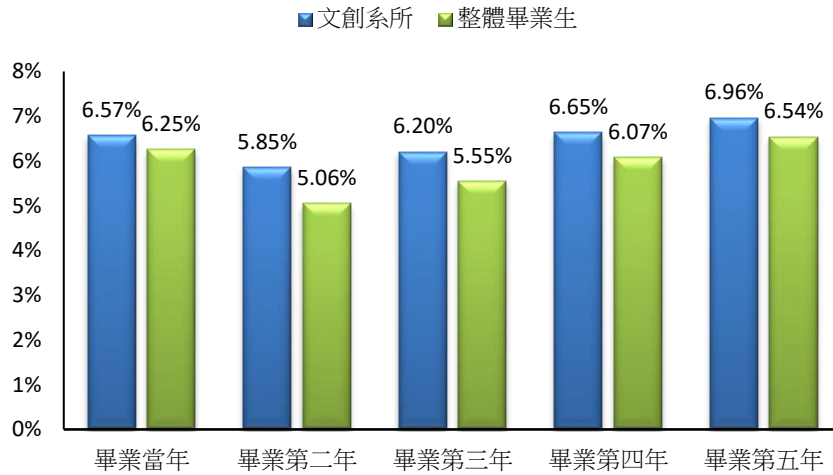


圖 13、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保公保概況

註：投保公保比例為畢業生投保公保人數除以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就學門別¹⁰觀察，六個觀察學門中，以人文學門及語文學門之畢業生投保公保比例高於整體文創相關學門之平均，且投保公保比例隨畢業年度而增加，驗證前述人文學門畢業生為準備公職 / 教職考試致使畢業當年畢業生無投保無薪資之比例較高 (詳圖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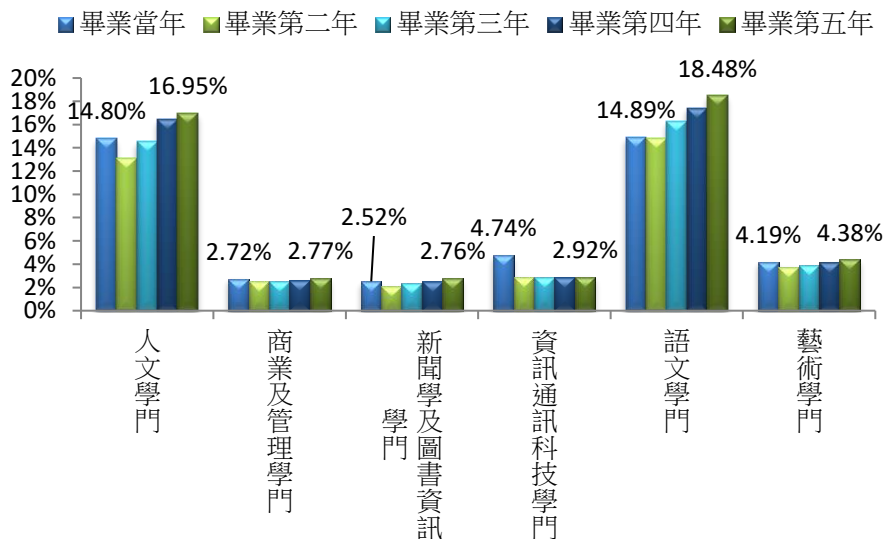


圖 14、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各學門畢業生投保公保概況

註：各學門投保公保比例為各學門畢業生投保公保人數除以各學門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¹⁰ 以 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學門畢業人數超過 1,000 人者作為觀察對象。

◆ 投入職場及行業分布概況

考量就業投保及薪資所得資料對於實際就業者所涵蓋之範圍各有其侷限性，部分工作薪資並未計入財稅資料檔中，又部分工作者得選擇不加入勞保，使得畢業生實際投入職場狀況勢必有所遺漏，因此本案根據教育部統計處「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完整報告)」之定義，將「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納為計算畢業生投入職場之依據，另將「平均投保薪資」或「平均月薪」達當年度基本工資者，亦視為「已投入職場」，期盼能更適切反映大專校院文創相關係所畢業生投入職場之全貌，瞭解目前畢業生職場投入及行業進入之分布概況。

1. 投入職場概況

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係所畢業生之可工作人口畢業當年已投入職場者為 71.49%，畢業第五年已投入職場之比例為 87.83%，儘管仍略低於整體畢業生已投入職場之比例 (91.61%)，不過差距已較畢業當年縮小 (詳圖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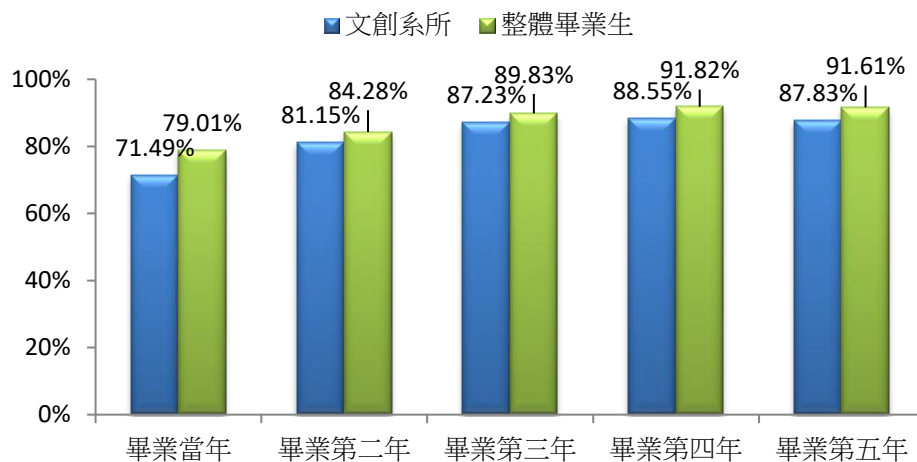


圖 15、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係所畢業生投入職場概況

註：投入職場比例為畢業生投入職場人數除以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就各種學位及學制別觀察，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係所畢業生畢業當年可工作人口中已投入職場比例以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學位最高，皆高於八成，其餘則依序為學士進修學制、碩士日間學制、專科進修

學制與學士日間學制，投入職場比例最低者為專科日間學制（詳圖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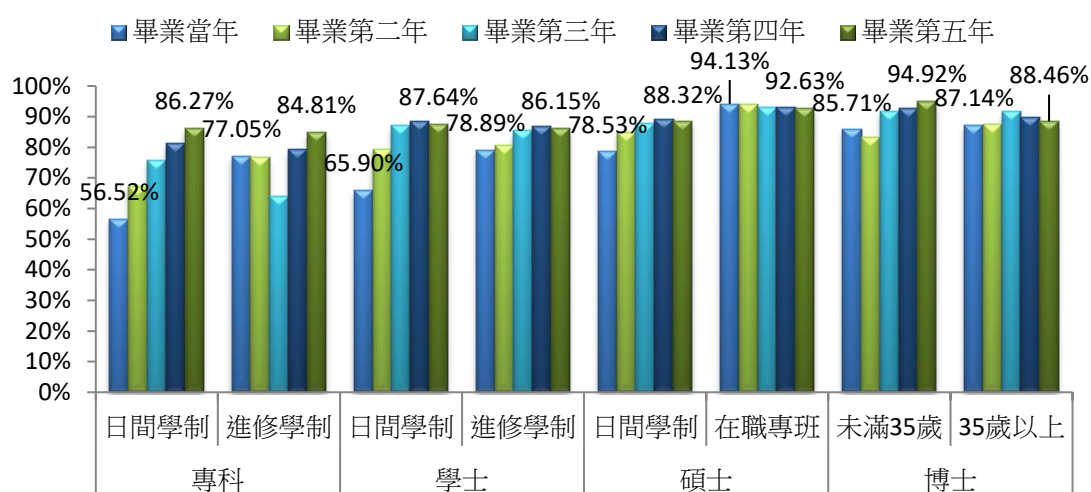


圖 16、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職場概況—學位學制別

註：投入職場比例為畢業生投入職場人數除以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另就文創相關系所各學門畢業生已投入職場比例觀察，畢業當年已投入職場之比例以商業及管理學門與新聞學圖書資訊學門在畢業第五年後投入職場比例較高。其中在與文創較為相關的新聞學圖書資訊學門方面，近年大眾傳播媒體已轉變為新興的資訊傳播科技媒體，使得傳播相關科系成為熱門選擇，加上傳播跨領域整合發展趨勢，使得畢業生投入職場比例相對高於其他各學門。此外，投入文創相關領域者多屬非典型就業¹¹者，因資料上之限制無法計入（如個人接案但未投保者），使得藝術學門畢業生投入職場比例偏低（詳圖 17）。

不過在畢業後逐漸進入職場，文創相關系所各學門畢業生於畢業第五年已投入職場比例差距縮小，其比例皆介於 85~90% 間。

¹¹ 「非典型就業」係指時間非全時工作型態或非長期僱傭關係之工作型態，其主要包括部分時間工作、定期契約工作(臨時工作)及人力派遣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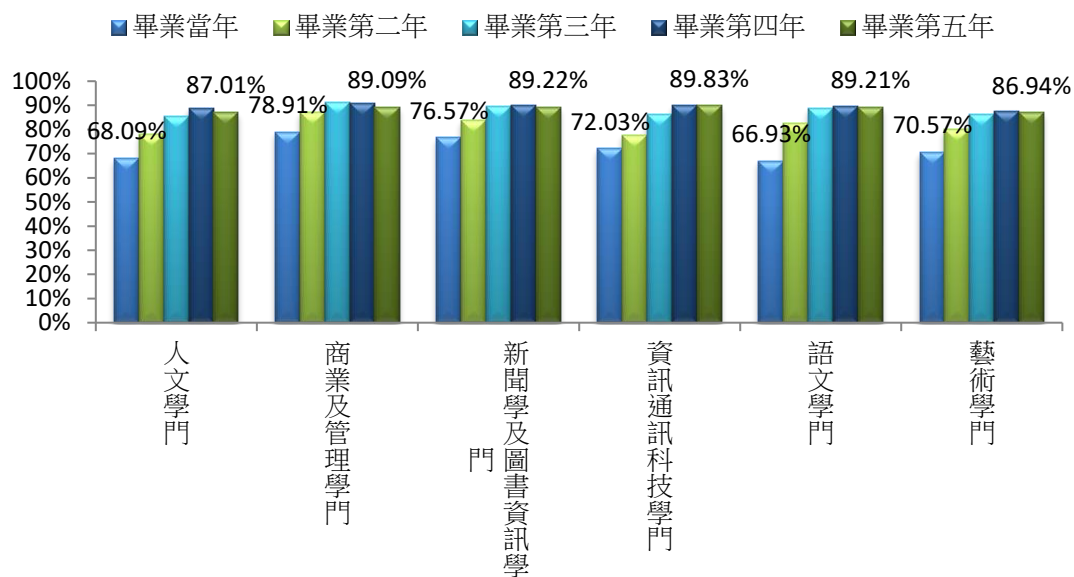


圖 17、101 學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職場概況—學門別
 註：各學門投入職場比例為各學門畢業生投入職場人數除以各學門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投入行業分布

為瞭解當前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之就業結構，本案進一步觀察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行業概況。此部分之分析以投入民間產業為主，已扣除投保公保之畢業生。

(1)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整體行業概況

根據就業投保比對資料，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整體就業行業分布以批發及零售業投入比例最高，吸納超過四分之一投入民間產業的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批發及零售業為臺灣整體勞動雇用最多的第二大產業，且批發及零售業進入門檻相對其他行業低，因此吸納了許多就業人數。其次主要就業行業別包含專業、科學技術服務業、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製造業與教育業。專業、科學技術服務業與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主因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人數最多來自藝術學門及傳播學門，故進入兩類行業者眾多，而製造業為整體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第一大行業。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亦來自語文學門，因專業特性，許多畢業生選擇投入教育業（詳表 3）。

表 3、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就業行業別 (大類) TOP 5

單位：%

	畢業當年	畢業第二年	畢業第三年	畢業第四年	畢業第五年
批發及零售業	27.46%	25.96%	25.90%	25.41%	25.27%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14.17%	12.95%	12.43%	11.69%	11.11%
製造業	12.10%	13.45%	13.66%	14.39%	15.05%
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 資通訊服務業	11.37%	11.56%	11.71%	11.56%	11.38%
教育業	10.40%	11.29%	10.53%	9.99%	9.36%

註：投入各行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各行業人數除以畢業生已投入職場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概況

此處將針對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概況進行觀察。

● 投入文創產業的操作型定義

如研究限制所述，本案之文創相關行業別係參考文化部「2017 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中各次產業涵蓋之相關行業別，但由於文創年報所列之行業別為六位代碼，而本案分析之就業投保比對資料之主要投保單位所屬行業別僅為四位代碼，因此無法精確比對各項文創產業。舉例來說，若畢業生進入文創產業所屬的四位代碼行業別中，涵蓋文創產業及非文創產業六位代碼，實務上無法判定其為投入文創產業，但本案假設其仍為投入文創產業（詳附件三）。

● 投入文創產業比例

依據上述操作型定義，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已投入職場中，投入文創產業的比例約 26.20%，其比例有下滑的趨勢。然由於就業投保比對資料的限制，許多從事承攬業務的自由工作者，可能未投保或透過工會投保，無投保行業別資料，因此對於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實際進入文創產業就業者有顯著低估的現象，尤其是自由工作者相對較多的藝術學門(詳圖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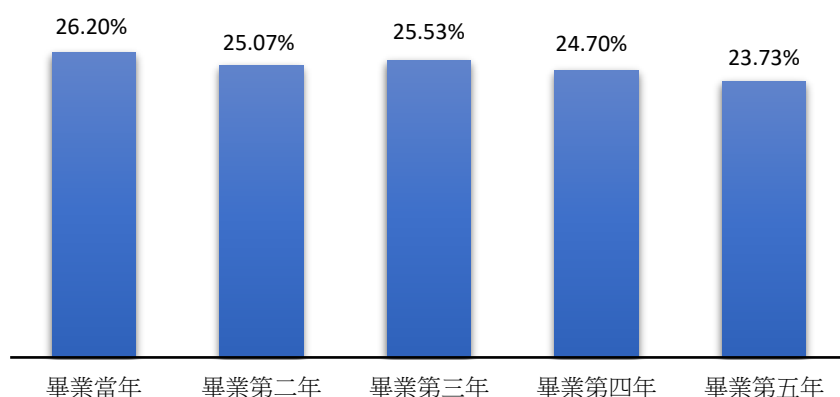


圖 18、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概況

註：投入文創產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人數除以畢業生已投入職場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投入文創產業類別

隨著畢業生於役畢後逐漸投入就業市場，本研究就畢業第五年觀察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相關行業之分布概況，整體以投入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人數較多，占比為 18.94%；其次為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專門設計服務業、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批發業以及出版業，分別占整體投入文創產業之畢業生 12.94%、12.29%、11.86%、9.16%以及 8.56% (詳表 4)。

就趨勢上觀察，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業別中，投入與文化內容較直接相關的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與出版業之比例呈現下滑，此現象可能與產業環境、勞動條件或人才培育質量及數量對接相關。

表 4、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業別 (中類) TOP 5

單位：%

	畢業當年	畢業第二年	畢業第三年	畢業第四年	畢業第五年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	18.94%	18.22%	17.33%	16.84%	15.63%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12.94%	13.75%	14.22%	15.50%	16.33%
專門設計服務業	12.29%	12.11%	12.27%	11.89%	11.93%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11.86%	11.58%	11.11%	10.63%	10.00%
批發業	9.16%	9.21%	9.73%	9.31%	8.97%

	畢業當年	畢業第二年	畢業第三年	畢業第四年	畢業第五年
出版業	8.56%	8.74%	8.64%	8.10%	8.00%

註：投入各文創產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各文創產業人數除以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各學門投入文創產業類別

進一步就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第五年，其所投入之文創產業行業別分布觀察，如表 5 所示，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之行業分布方面，以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投入比例較高，平均約占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投入文創產業畢業生的 23.90%，其次為出版業與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整體觀察約 55.40%投入文創產業的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畢業生投入與其科系直接關聯之行業，如出版業、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以及傳播及節目播送業，顯示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畢業生畢業後投入文創產業之就業結構相對較為集中直接相關產業。

語文學門投入文創產業之畢業生，畢業第五年以投入出版業之比例最高，平均約占整體人文學門畢業生 23.23%，其次則為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批發業、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與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平均約占整體人文學門畢業生的 13.31%、13.03%、9.92%與 9.92%。

藝術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之行業分布方面，由於包含設計相關科系畢業生，因此專門設計服務業為主，占比約為 16.96%，其次為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與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比重各為 15.91%與 15.47%，而藝術相關的創作及藝術表演業則排名的四，占比 10.00%。另外，部分從事相關表演藝術及視覺藝術者為承攬關係之工作者，未能在就業投保行業別資料中顯示出來。

表 5、101 學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第五年投入文創產業業別
(中類) TOP 4

單位：人數%

	投入文創產業別 TOP 1	投入文創產業別 TOP 2	投入文創產業別 TOP 3	投入文創產業別 TOP 4
新聞學及 圖書資訊 學門	影片服務、聲音 錄製及音樂出版 業 (23.90%)	出版業 (16.30%)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 業 (15.20%)	電腦系統設計服 務業 (14.71%)
語文學門	出版業 (23.23%)	電腦系統設計服 務業 (13.31%)	批發業 (13.03%)	廣告業及市場研 究業與資料處理 及資訊供應服務 業 (9.92%)
藝術學門	專門設計服務業 (16.96%)	電腦系統設計服 務業 (15.91%)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 業 (15.47%)	創作及藝術表演 業 (10.00%)

註：各學門投入各文創產業比例為各學門畢業生投入各文創產業人數除以各學門畢業生投入文
創產業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畢業生平均月薪¹²

為瞭解目前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於就業市場的薪資概況，本案以投保資料作為判斷基準，就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且投保薪資級距達當年度最低基本工資者，視為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計算其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1. 主要工作平均月薪之操作型定義

根據教育部統計處「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完整報告)」，大專校院畢業生之就業薪資水準係採用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之薪資所得資料。而財政部所提供之薪資所得係以個人年度薪資所得為基準，包括經常性薪資，以及加班費與年終獎金等非固定薪資；其中經常性薪資可能來自全職工作、打工或兼職，為合理計算大專校院畢業生平均月薪，應剔除打工或兼職之收入，因此教育部以投保資料作為判斷基準，將當年投保紀錄中，投保薪資級距最高者視為主要投保單位(若級距相同，則以投保天數較長者為主)，並就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且投保薪資級距達當年度最低基本工資者，視為「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以其財政部薪資所得資料除以投保月數(即主要工作投保月數)，計算大專校院畢業生主要工作之平均月薪。

除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下列情況不予或無法計算平均月薪：

- ◆ 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但投保級距小於基本工資：如工作型態為部分工時、接受職訓者。
- ◆ 有投保但主要投保單位無薪資所得：如於工會投保之攤販、工人。
- ◆ 無投保有薪資：如雇主、屬承攬關係工作者、自雇工作者。
- ◆ 無投保無薪資：如無酬家屬工作者、無工作意願或失業者。

¹² 因部分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進入教育體系或公部門就職等投保公保的比例相當高，而公教人員之起薪高於一般產業起薪，故此章節後續計算平均月薪部分，皆扣除投保公保之畢業生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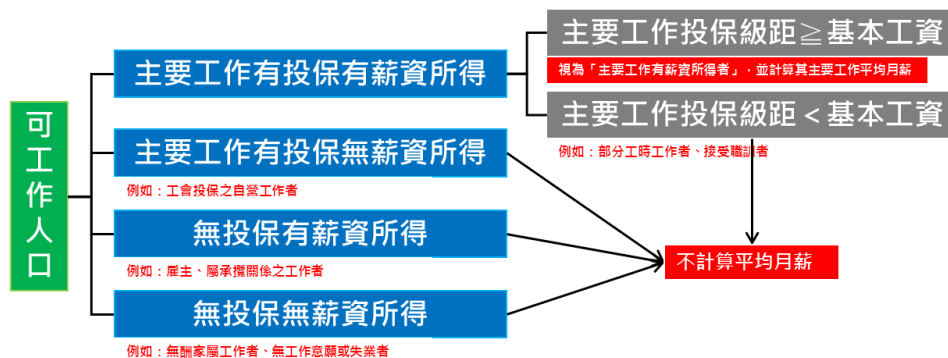


圖 19、主要工作平均月薪計算定義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完整報告）」

2. 投入職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1) 投入職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變化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之學士日間學制投入民間企業之平均月薪為 22,271 元，而碩士日間學制則為 33,273 元，博士未滿 35 歲之平均月薪為 49,241 元。碩士學歷初入職場之月薪較學士學歷高 11,002 元，博士學歷初入職場之月薪較碩士高 29,147 元。

薪資成長幅度方面，各學位及學制別大致呈現穩定成長趨勢，主要學位及學制別中，學士日間學制及碩士日間學制之畢業第五年薪資分別較畢業當年薪資成長 10,382 元及 10,064 元，年平均成長率分別約為 10.04% 與 6.83% (詳圖 20)。

值得注意的是，隨役畢及返國等畢業生成為可工作人口後，這些非於畢業當年投入職場的較低起薪，使平均月薪依工作年資而成長的實際幅度有可能被低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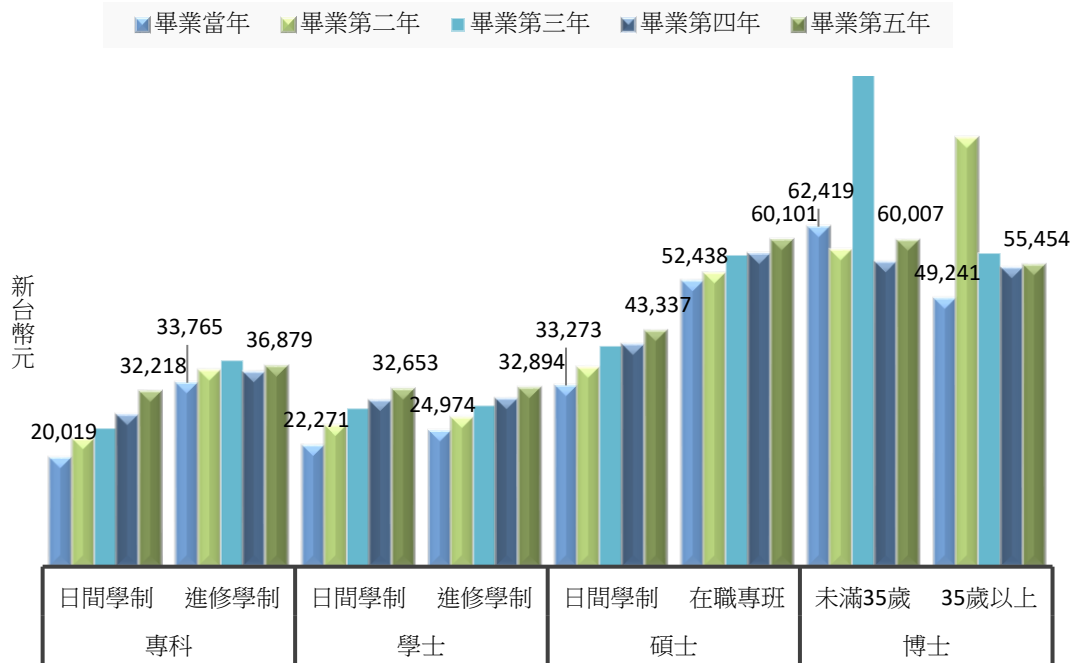


圖 20、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各學門畢業生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¹³變化

進一步就 101 學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職場之平均月薪觀察，以畢業生人數較多的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語文學門與藝術學門來看，學士日間學制平均月薪最高者為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的 22,815 元，且發展性亦較其他學門佳，畢業第五年薪資亦高於語文及藝術學門；碩士日間學制方面，畢業當日以語文學門待遇較佳，為 35,164 元，不過平均薪資成長速度較慢，於畢業第五年後，則分別以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與藝術學門的 46,572 元及 42,300 元較高（詳圖 21）。

¹³ 由於部分學制樣本數偏低，因此僅樣本數最多的日間學制學士與碩士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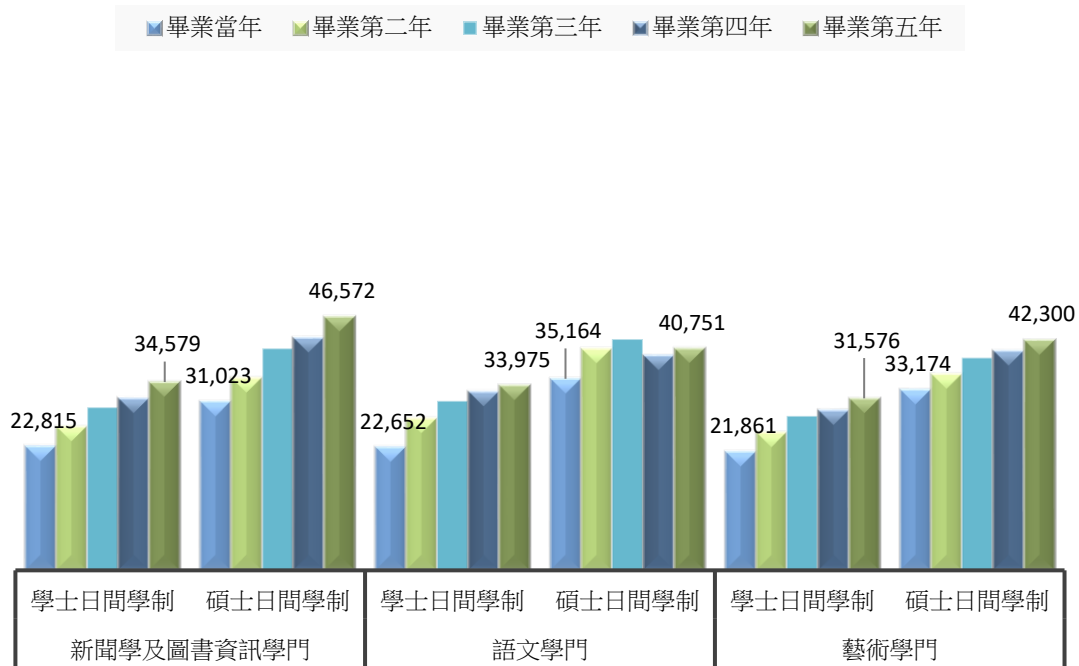


圖 21、101 學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3. 投入文創產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¹⁴變化

為瞭解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於文創產業之薪資概況，觀察投入文創產業畢業生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並與整體產業進行比較。

(1) 投入文創產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就文創系所畢業生投入職場及文創產業之平均月薪觀察，首先就學士日間學制來看，初入文創產業之平均月薪略高於投入整體產業者，而畢業第五年之薪資成長方面則無太大差異；碩士日間學制部份，投入文創產業者之平均月薪則低於投入整體產業者約 4,632 元，不過其薪資差距隨畢業時間拉長而有縮小的情況（詳圖 22）。

¹⁴ 由於部分學制樣本數偏低，因此僅以樣本數最多的日間學制學士與碩士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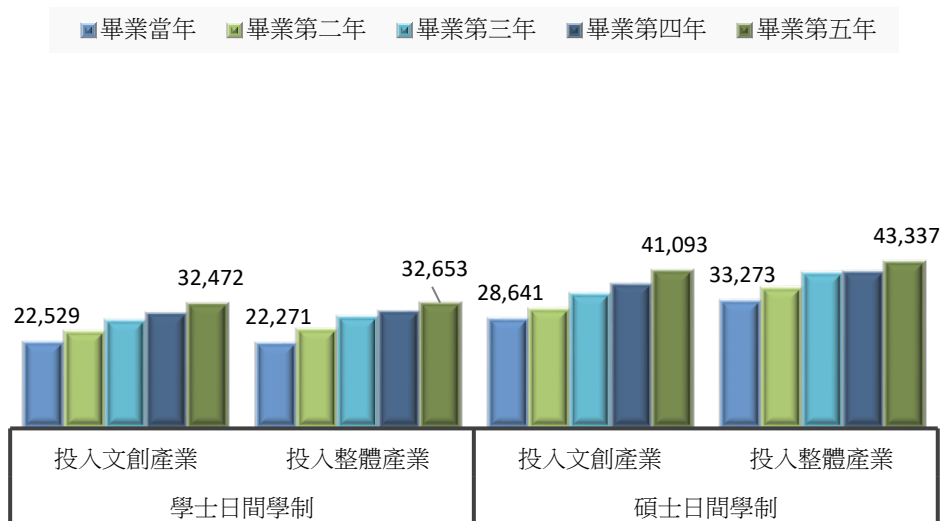


圖 22、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各學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¹⁵變化

細就 101 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之平均月薪觀察，學士日間學制畢業當年薪資以投入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最高，其次為藝術學門；而薪資成長幅度，亦以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薪資年平均成長率為 11.46%，優於語文學門的 9.22%及藝術學門的 8.76%。

日間學士碩士生方面，畢業當年進入文創產業同樣以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之待遇最佳，略高於藝術學門，語文學門則相對較低；就發展性來看，同樣以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與藝術學門之平均薪資年平均成長率較高，分別為 12.30%與 9.00%，皆優於語文學門 3.17%（詳圖 23）。

與前述相同，投入文創產業之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其實際平均月薪的變化，可能隨役畢及返國等畢業生成為可工作人口且投入職場後，影響本案所呈現的非畢業當年之平均薪資，工作年資較久之畢業生的平均月薪成長幅度，實際上應更高。

¹⁵ 由於部分學制樣本數偏低，因此僅樣本數最多的日間學制學士與碩士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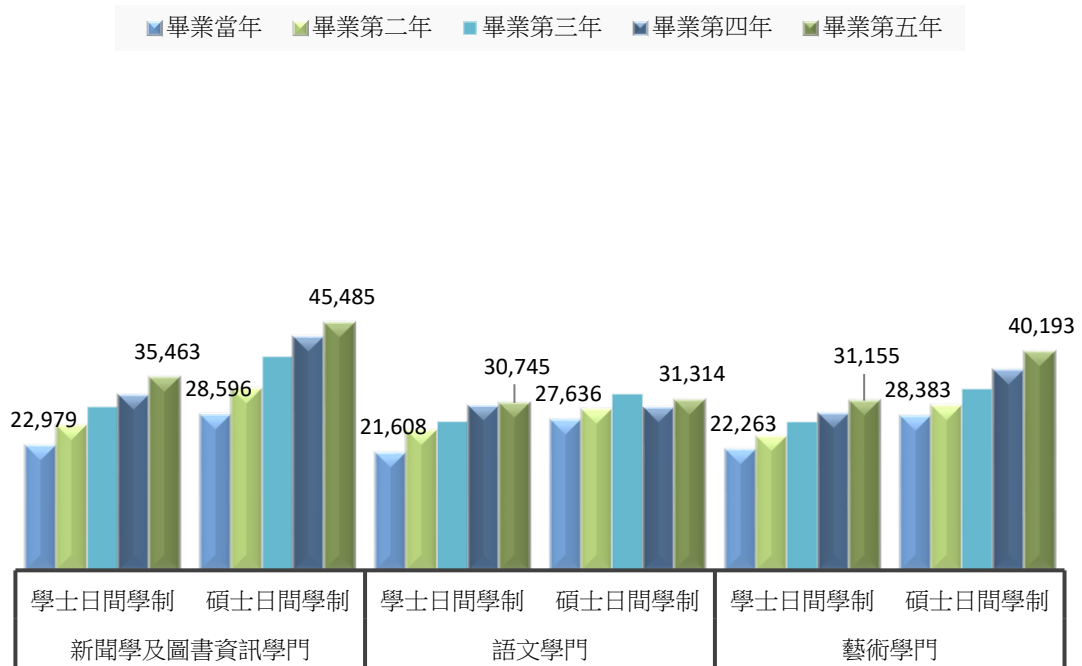


圖 23、101 學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二) 跨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就業薪資概況

此處透過跨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之各指標的比較，分析 100 至 105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於各指標的表現及趨勢，藉此瞭解跨學年度整體畢業生與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之畢業流向、薪資投保概況、投入職場概況、投入行業分布以及其薪資表現等，是否因產業環境或其他外在因素而有所變化。

◆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¹⁶¹⁷

整體畢業生 100 至 102 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出境及服役人口比例變動不大，升學人口比例則有下滑趨勢，致使可工作人口比例約略成長。然而，因應民國 83 年以後出生之役男僅須接受 4 個月軍事訓練役，使 103、104 及 105 學年度畢業生服役¹⁸人口比例下滑，進而推升可工作人口比例（詳圖 24）。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方面，100 至 102 學年度出境及服役人口比例亦變動不大，其中服役人口比例約 18%，較整體畢業生服役人口比例略低約 6 個百分點，主因文創系所畢業生女性人數比例較高。此外在升學人口比例方面，亦相對整體畢業生低，使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可工作人口比例較整體畢業生高出約 10%。

103 及 104 學年度，亦受到民國 83 年以後出生之役男僅須接受 4 個月軍事訓練役影響，使畢業當年可工作人口比例提升至超過 70%。

¹⁶ 出境人口須滿足(1)當年度連續超過 3 個月有出境、(2)主要工作的投保級距要大於 0，因有可能只是出境工作，則不代表出境人口、(3)主要工作要有薪資所得，因有可能只是出境工作，則不代表出境人口、(4)若此學生有升學及出境狀態同時存在時，不列入出境人口，列為升學人口等條件。103、104 及 105 學年度畢業生之出境人口比例，可能因 104、105 及 106 薪資年中，出境仍未達 3 個月等資料不完整，而未歸類於出境人口中，因此在比較基準不同的情況下不列入分析中，僅提供數據做為參考。

¹⁷ 若畢業年後三年內有升學情況，則判斷為升學人口，於本分析屬不可工作人口；此外由於 103、104 及 105 學年度畢業生升學人口等資料不完整，因此在比較基準不同的情況下不列入分析中，僅提供數據做為參考。

¹⁸ 退役當年即視為可工作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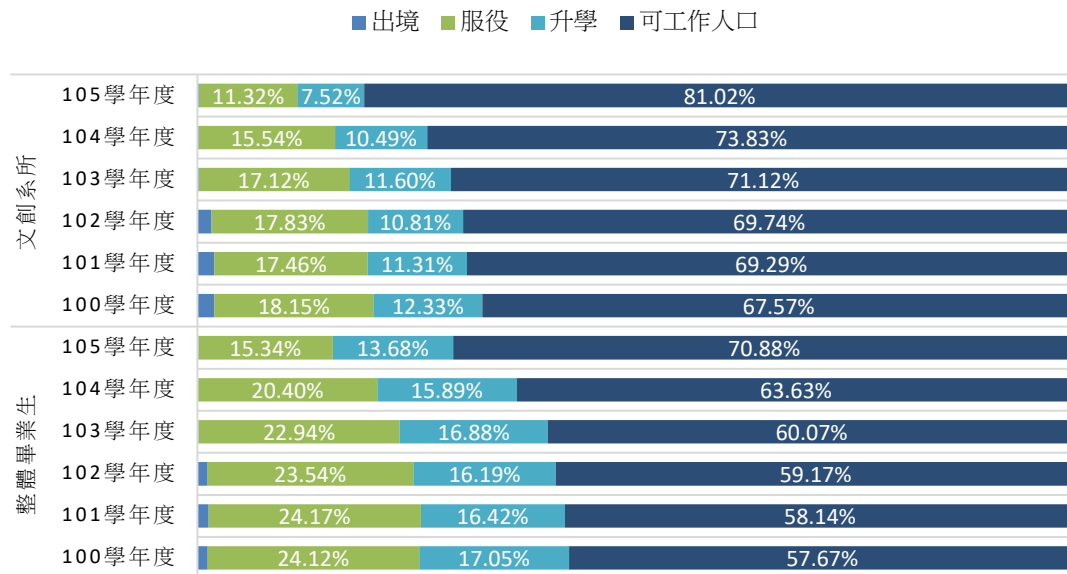


圖 24、跨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

註：畢業當年流向比例為該流向畢業生人數除以畢業生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進一步觀察主要學位及學制別，在學士日間學制方面，整體趨勢大致與前述相同，較值得注意的是，在升學人口比例部分，包含整體畢業生及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有逐年下滑趨勢（詳圖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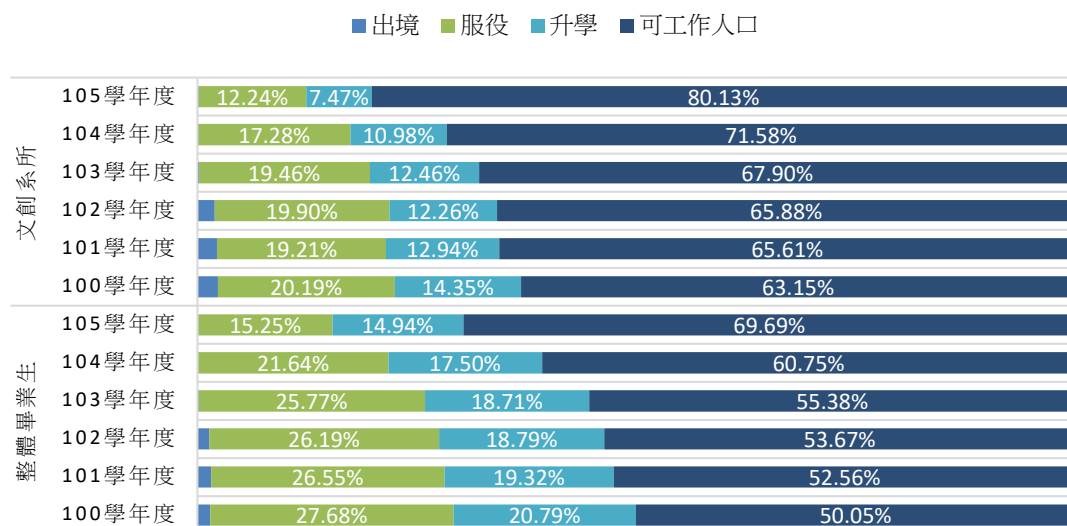


圖 25、跨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學士日間學制

註：畢業當年流向比例為該流向畢業生人數除以畢業生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碩士日間學制方面，由於服役人口比例波動較大，影響可工作人口比例。如下圖所示，整體畢業生服役人口比例有明顯增加趨勢，相反在文創相關系所則有微幅下滑現象。顯示整體畢業生中，學士生畢業後直接升學之比例逐漸上升，而文創相關系所之學士畢業生，先服役或投入就業，之後在攻讀碩士學位比例成長（詳圖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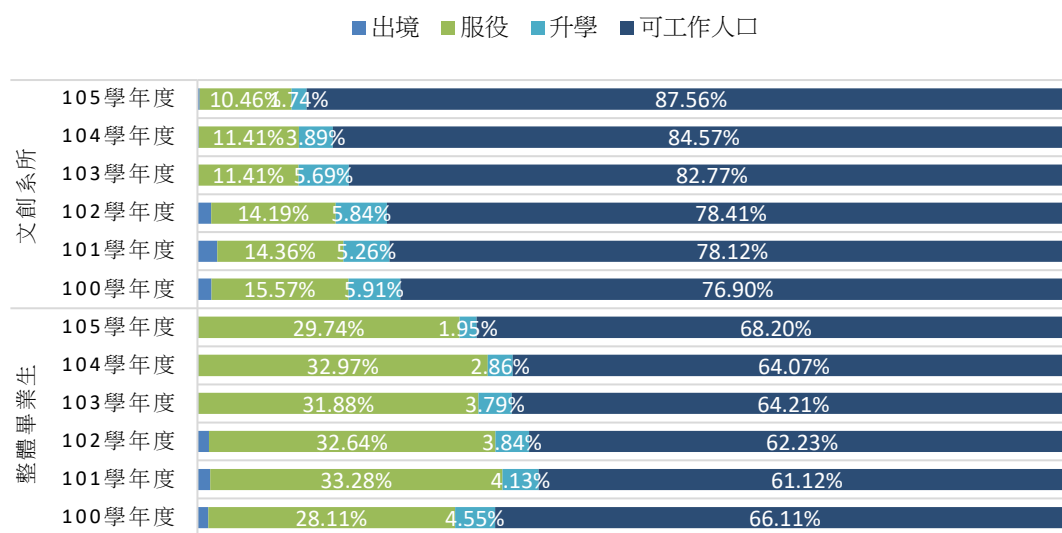


圖 26、跨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流向-碩士日間學制

註：畢業當年流向比例為該流向畢業生人數除以畢業生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文創相關系所可工作人口之投保薪資概況

文創相關系所方面，有投保有薪資、有投保無薪資以及無投保無薪資比例分別約為 66%、12% 以及 21%，其中除 102 學年度有投保有薪資比例提升至 67.35%，其餘各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薪資投保概況之比例差異不大（詳圖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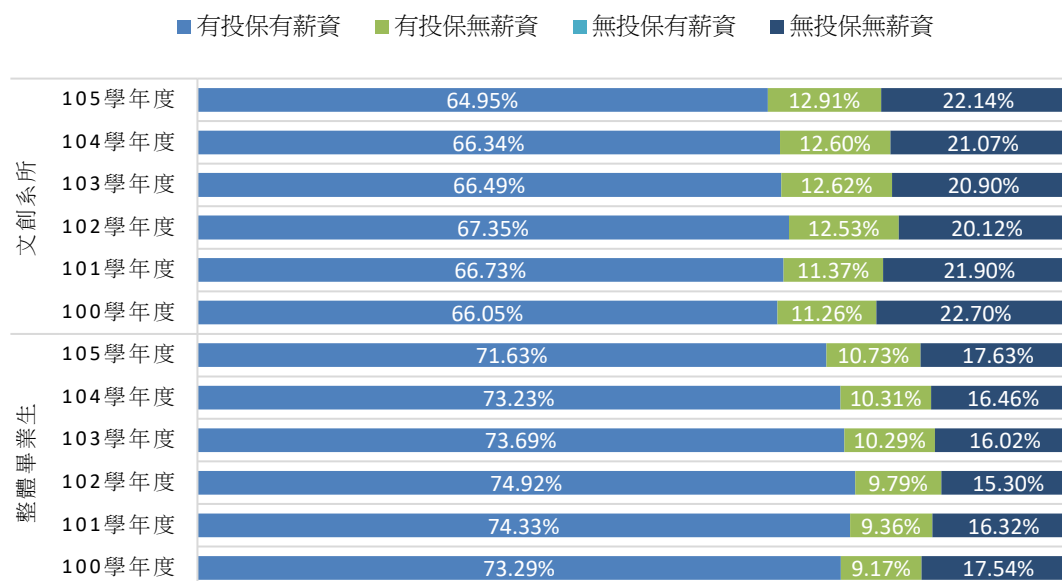


圖 27、跨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薪資投保狀態

註：薪資投保比例為畢業生所處薪資投保狀態人數除以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文創相關系所主要學門方面，其趨勢大致與整體畢業生及文創相關系所相同，如有投保有薪資者比例在 102 學年成長，其餘年度則恢復到平均水準。不過值得注意的是，各學門在無投保無薪資比例有逐年下降趨勢，顯示近年隨文創產業的快速發展，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待業時間縮短。

另一方面，屬自營作業者之有投保無薪資者比例則變動不大，其中以藝術學門有投保無薪資者比例最高，其次為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詳圖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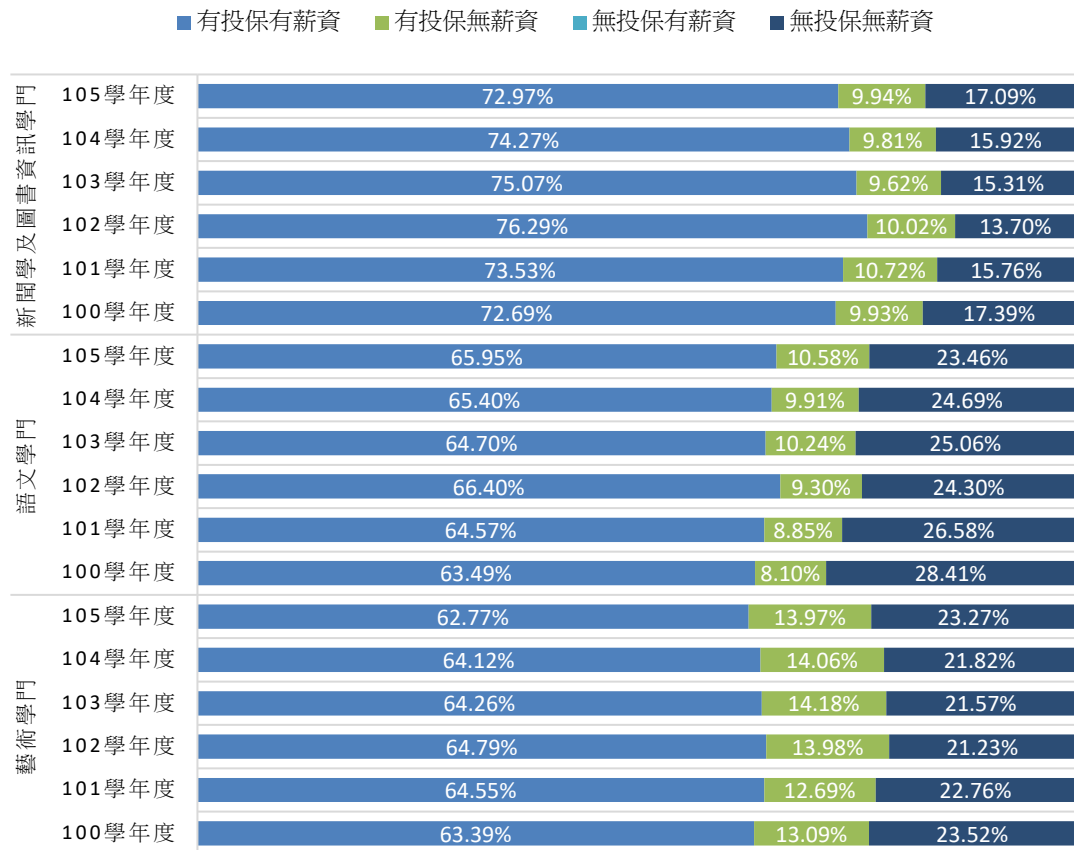


圖 28、跨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薪資投保狀態-各學門

註：薪資投保比例為畢業生所處薪資投保狀態人數除以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投入職場及行業分布概況¹⁹

1. 投入職場概況

各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之可工作人口已投入職場者之比例，在整體畢業生方面，其比例平均近 78%，自 100 至 102 學年度比例呈逐年增加，顯示就業不明者比例有減少趨勢。而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方面，投入職場比例則由 100 學年度之 71.70% 成長至 102 學年度 73.28% (詳圖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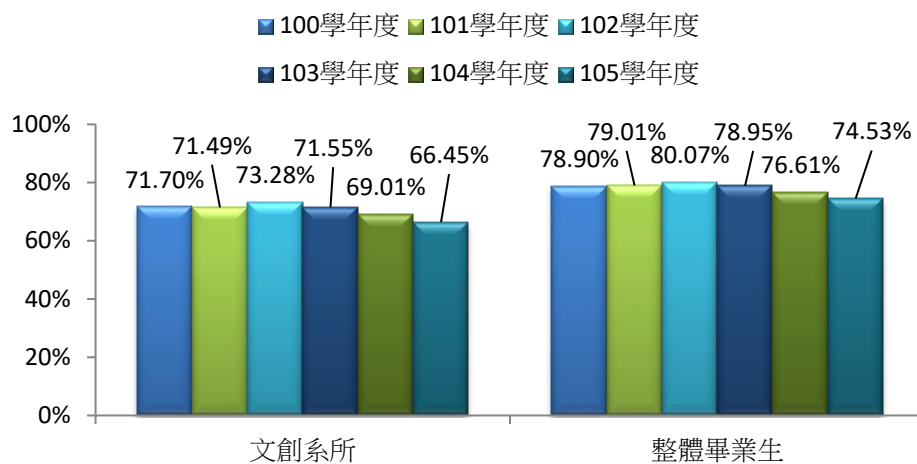


圖 29、跨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職場概況

註：投入職場比例為畢業生投入職場人數除以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就文創相關系所學位及學制別來看，主要學門中，包含學士日間學制以及碩士日間學制之投入職場比例皆有微幅成長態勢，而專科日間學制投入職場比例亦有大幅提升趨勢；然而在博士學位部分，包含 35 歲以上及未滿 35 歲之學制別投入職場比例皆有下滑態勢 (詳圖 30)。

¹⁹ 承註 15、16、17，由於 104 及 105 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職場人數受出境、升學人口等資料不完整影響，因此比較基準不同的情況下不列入分析中，僅提供數據做為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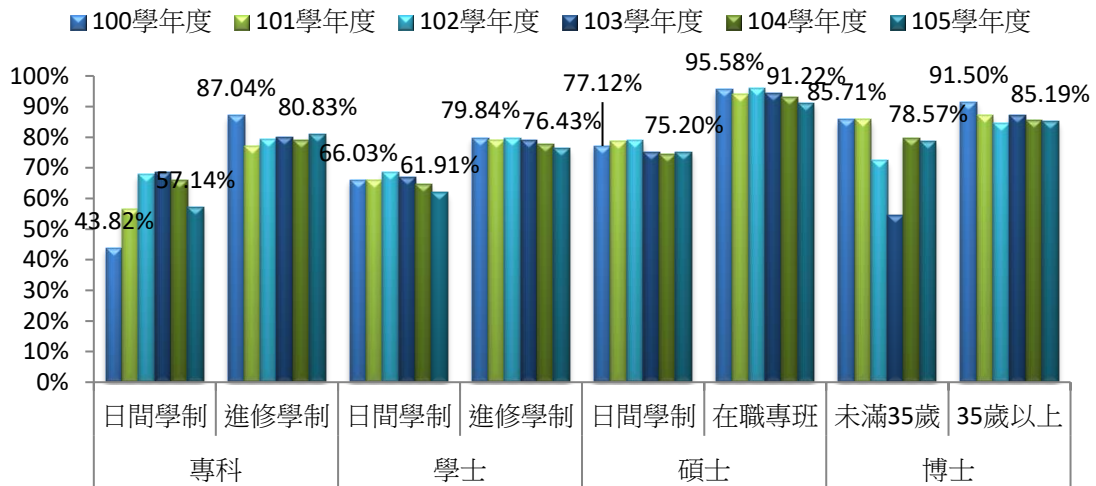


圖 30、跨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職場概況—學位學制別

註：投入職場比例為畢業生投入職場人數除以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另就文創相關系所各學門畢業生畢業當年已投入職場比例觀察，除商業及管理學門，其餘各學門於 100 至 102 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職場之比例皆呈現成長趨勢，其中以語文學門成長幅度最高，其次為人文學門（詳圖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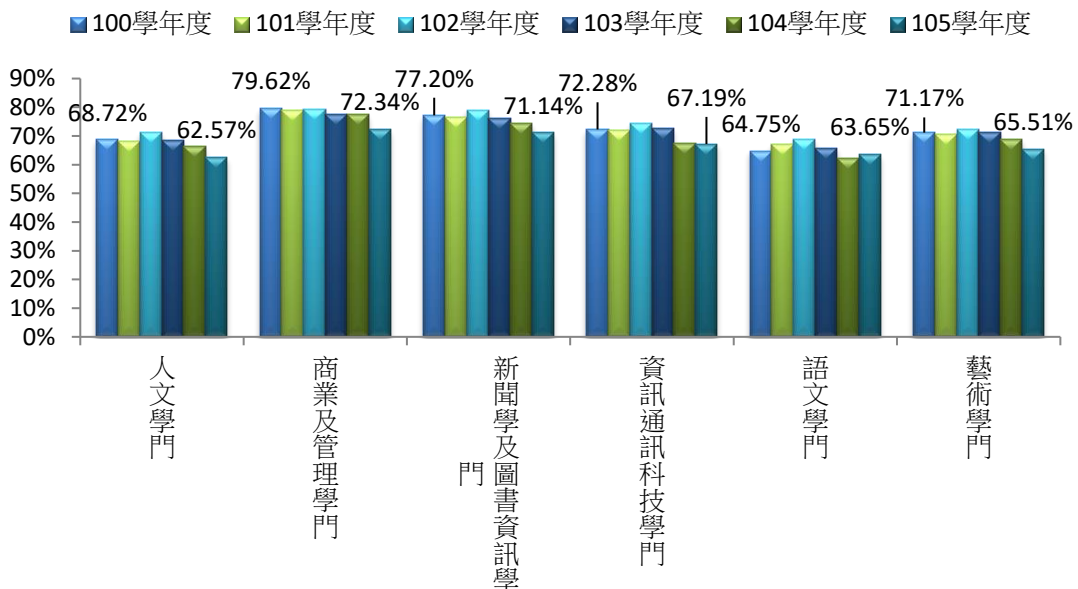


圖 31、各學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職場概況—學門別

註：各學門投入職場比例為各學門畢業生投入職場人數除以各學門畢業生可工作人口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投入行業分布

(1) 各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整體行業概況

根據就業投保比對資料，各學年度整體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產業類別大致相同，前三名分別為批發及零售業、製造業與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占比皆超過 10%。另外，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教育業與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等三大產業分別於四至六名間變動。

各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入整體行業方面，同樣以投入批發及零售業比例最高，約吸納四分之一投入民間產業的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排名二至五則分別為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製造業與教育業等，且各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上述產業之比例來大多呈現下滑趨勢（詳表 6）。

表 6、各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就業行業別（大類）TOP 6

單位：%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批發及零售業	18.40%	18.78%	18.80%	18.55%	19.14%	18.49%
製造業	17.91%	17.08%	17.36%	16.29%	15.79%	16.33%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12.07%	11.84%	11.88%	11.49%	11.81%	11.83%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8.70%	8.91%	8.21%	8.08%	6.90%	6.20%
教育業	8.13%	7.89%	7.40%	7.69%	8.13%	8.56%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8.03%	8.14%	8.11%	8.26%	8.20%	8.08%

註：投入各行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各行業人數除以畢業生已投入職場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表 7、各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就業行業別（大類）TOP 5

單位：%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批發及零售業	26.89%	24.90%	25.65%	25.49%	26.00%	25.68%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13.34%	12.84%	12.55%	12.62%	12.49%	12.46%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出版、影音製作、傳播及資訊服務業	12.87%	10.31%	10.58%	10.27%	9.62%	9.46%
製造業	12.18%	10.97%	11.79%	11.21%	11.28%	11.21%
教育業	11.24%	9.43%	9.11%	9.48%	10.42%	11.06%

註：投入各行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各行業人數除以畢業生已投入職場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各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概況

● 投入文創產業比例

各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之比例約維持在 9% 左右，而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之比例則有逐年下滑態勢，比例由 100 學年度的 27.07% 下滑至 102 學年度 25.93% (詳圖 32)，究其原因可能與產業環境或產業人力供需問題相關，如文創相關產業胃納量飽和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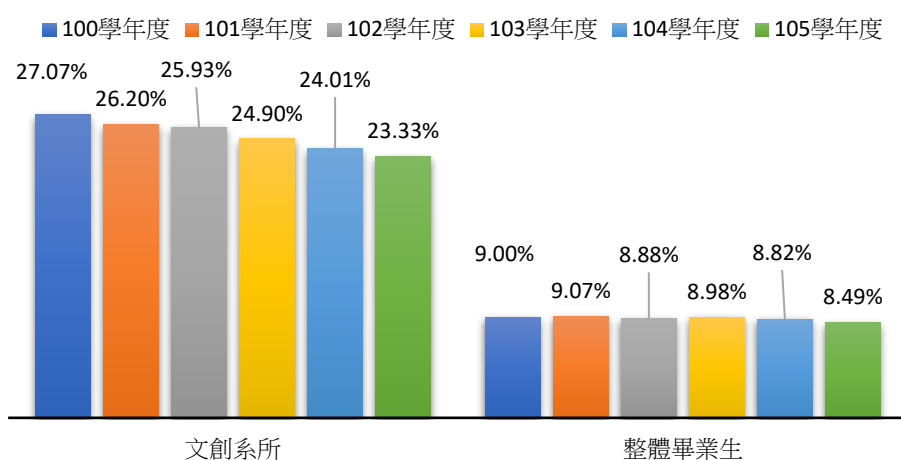


圖 32、各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概況

註：投入文創產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人數除以畢業生已投入職場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從絕對數值來看，整體畢業生及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進入文創產業的人數皆呈逐年增加趨勢，整體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人數由 100 學年度 11,410 人成長至 102 學年度 11,743 人，文創相關系所則由 100 學年度的 3,446 人成長至 102 學年度的

3,779 人，由於文創相關系所投入文創產業增加幅度較大，使整體文創系所投入文創產業人數占整體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人數之比重逐年提高（詳圖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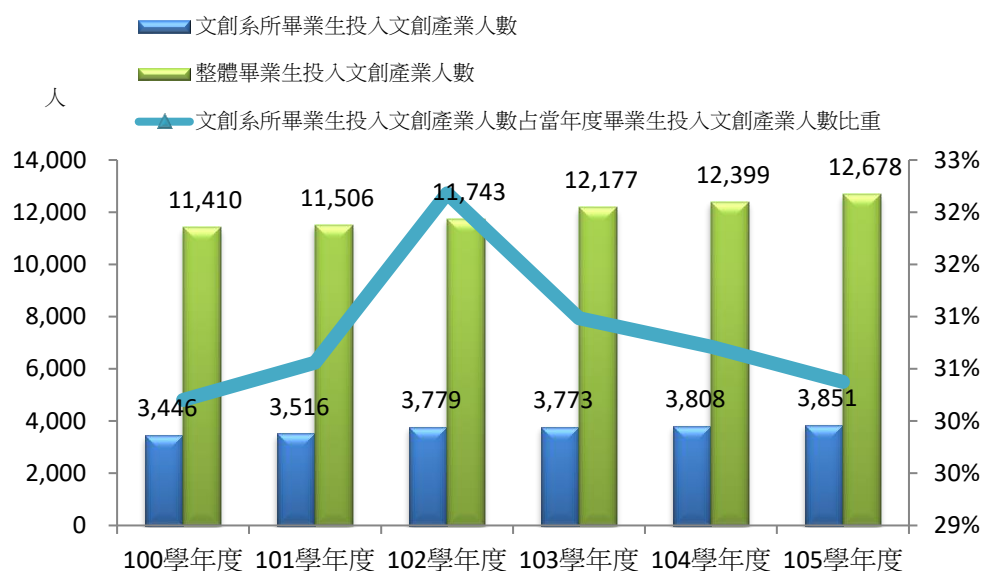


圖 33、各學年度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人數

註：投入文創產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人數除以畢業生已投入職場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投入文創產業類別

整體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類別，就中分類的觀察，以電腦系統系統設計服務業最高，其次為批發業、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零售業與專門設計服務業。趨勢上來看，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與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占比呈逐年衰退，取而代之的是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與專門設計服務業有明顯幅度的成長（詳表 8）。

表 8、各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業別（中類）TOP 6

單位：%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18.45%	17.96%	17.26%	19.14%	18.78%	20.40%
批發業	14.37%	14.26%	14.89%	14.07%	14.40%	13.69%
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	12.47%	11.97%	10.76%	11.10%	10.70%	11.52%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服務業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	9.82%	10.37%	11.16%	10.90%	11.84%	10.65%
零售業	8.99%	9.51%	8.83%	8.06%	8.12%	7.48%
專門設計服務業	8.36%	8.95%	9.00%	8.40%	8.05%	9.16%

註：投入各文創產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各文創產業人數除以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行業依 100 學年度比例排序，分別為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專門設計服務業、出版業與未分類批發業。趨勢上觀察，100 至 105 學年度間投入專門設計服務業與批發業呈成長之外，其餘包含投入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與出版業等比例為下滑（詳表 9）。

表 9、各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業別（中類）TOP

6

單位：%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	17.09%	18.94%	17.91%	17.55%	18.99%	17.01%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14.31%	12.94%	11.80%	12.93%	12.03%	12.93%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12.62%	11.86%	11.51%	12.75%	12.55%	11.87%
專門設計服務業	11.52%	12.29%	12.15%	13.04%	12.74%	13.97%
出版業	9.84%	8.56%	10.16%	8.32%	7.30%	6.75%
批發業	9.61%	9.16%	10.32%	10.02%	10.29%	10.54%

註：投入各文創產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各文創產業人數除以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各學門投入文創產業類別

就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來看，首先在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方面，投入之文創產業以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出版業、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與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為主，而投入比例上，逐年波動較大。

語文學門畢業生畢業當年主要以投入出版業、批發業、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與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為主，就趨勢上看，投入出版業與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比例似乎有微幅下滑態勢。

最後在藝術學門方面，投入之文創產業占比較高者分別為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專門設計服務業、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與批發業，其中投入專門設計服務業與批發業比例於近年有成長趨勢（詳表 10）。

表 10、各學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業別（中類）TOP 4

單位：%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						
影片服務、聲音錄製及音樂出版業	30.78%	26.77%	26.03%	28.92%	32.35%	28.61%
出版業	14.61%	16.21%	20.56%	17.59%	14.15%	12.76%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	12.91%	16.64%	13.48%	14.83%	18.19%	15.01%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10.92%	12.74%	10.81%	9.30%	10.24%	11.78%
語文學門						
出版業	27.11%	25.20%	32.85%	22.18%	19.44%	22.03%
批發業	16.12%	17.32%	12.27%	15.95%	13.10%	11.02%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12.45%	9.06%	11.19%	11.67%	11.51%	11.86%
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	11.36%	14.17%	7.58%	7.00%	10.71%	10.59%
藝術學門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	18.15%	19.64%	19.23%	17.49%	17.70%	16.36%
專門設計服務業	16.91%	18.47%	17.00%	18.64%	18.88%	19.80%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	14.91%	13.24%	11.87%	14.02%	11.95%	12.75%
批發業	10.47%	9.48%	11.74%	10.65%	11.99%	12.24%

註：投入各文創產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各文創產業人數除以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畢業生畢業當年平均月薪²⁰

1. 投入職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1) 投入職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變化

● 整體畢業生

整體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民間企業之平均月薪，在主要學位及學制別部分皆無太大變動，學士日間學制維持在將近 25,000 元左右，碩士日間學制則約為 40,000 元。趨勢方面，專科學位於 100 至 104 學年度有穩定成長態勢，其餘學位及學制別則相對波動（詳圖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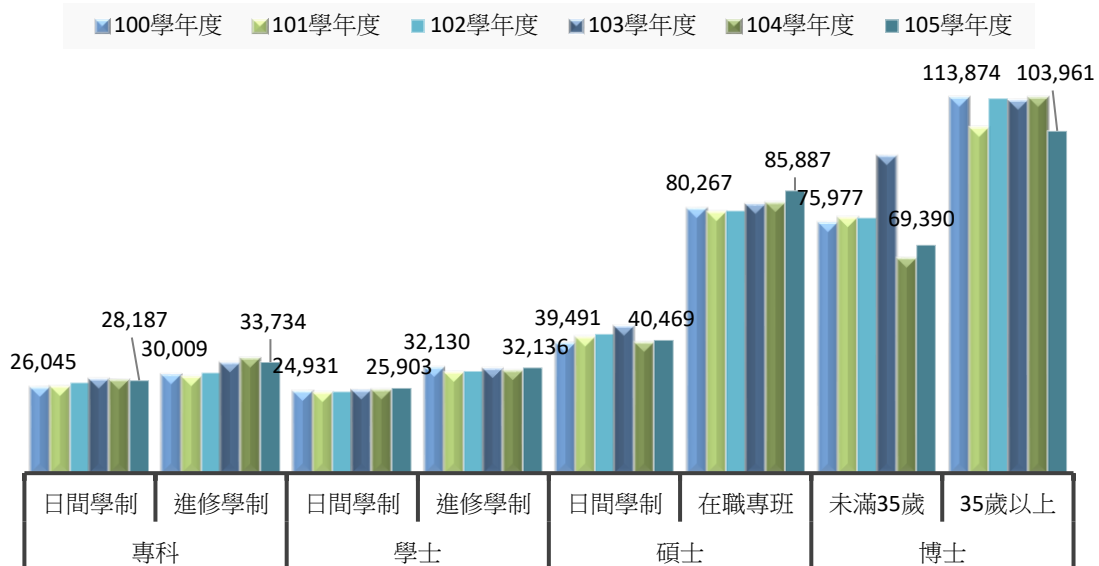


圖 34、各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文創相關系所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民間企業之平均月薪，在主要學位及學制別方面，學士日間學制與碩士日間學制之平均月薪於各學年度多維持同一水準，分別約為 23,000 元及 32,500 元上

²⁰ 因部分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進入教育體系或公部門就職等投保公保的比例相當高，而公教人員之起薪高於一般產業起薪，故此章節後續計算平均月薪部分，皆扣除投保公保之畢業生數據。

下。趨勢方面，與整體畢業生相同，無明顯成長或衰退態勢（詳圖 35）。

值得注意的是，隨役畢及返國等畢業生成為可工作人口後，這些非於畢業當年投入職場的較低起薪，使平均月薪依工作年資而成長的實際幅度有可能被低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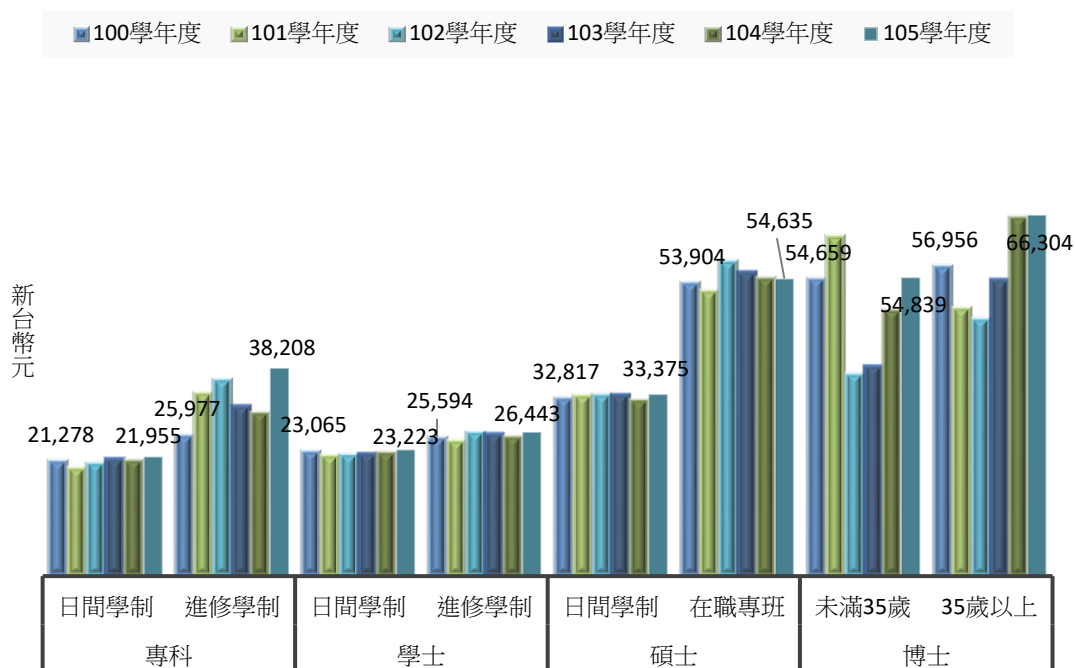


圖 35、各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各學門畢業生畢業當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²¹變化

以文創相關系所三大學門觀察，學士日間學制方面，以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平均月薪較高，趨勢方面，各學年度三大學門畢業當年平均月薪波動較低。而碩士日間學制部分，則以語文學門畢業當年平均月薪較高，且各學門波動幅度大，如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 101 及 102 學年度畢業當年平均月薪差距超過 4,000 元。（詳表 11）。

²¹ 由於部分學制樣本數偏低，因此僅樣本數最多的日間學制學士與碩士為主。

表 11、各學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單位：元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年
學士日間學制						
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	24,113	22,815	23,093	23,087	23,755	23,713
語文學門	23,527	22,662	22,720	23,134	23,505	23,795
藝術學門	22,566	21,861	22,132	22,265	22,608	22,805
碩士日間學制						
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	33,289	31,023	35,471	34,624	31,507	31,600
語文學門	37,505	35,166	37,755	36,762	34,580	33,109
藝術學門	31,227	33,174	31,957	32,331	31,818	31,814

註：投入各文創產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各文創產業人數除以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投入文創產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變化

(1) 投入文創產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 整體畢業生

整體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之平均月薪，在主要學位及學制別方面同樣無太大變動，但月薪低於投入整體產業之平均薪資，包含學士日間學制投入文創產業平均月薪約為 23,176 元，較投入整體產業者略低近 2,000 元；碩士日間學制投入文創產業平均薪資約為 36,000 元，低於投入整體產業的 40,000 元。

趨勢方面，整體來看其平均薪資波動相對大於投入整體產業平均薪資，但仍無明顯成長或衰退趨勢（詳圖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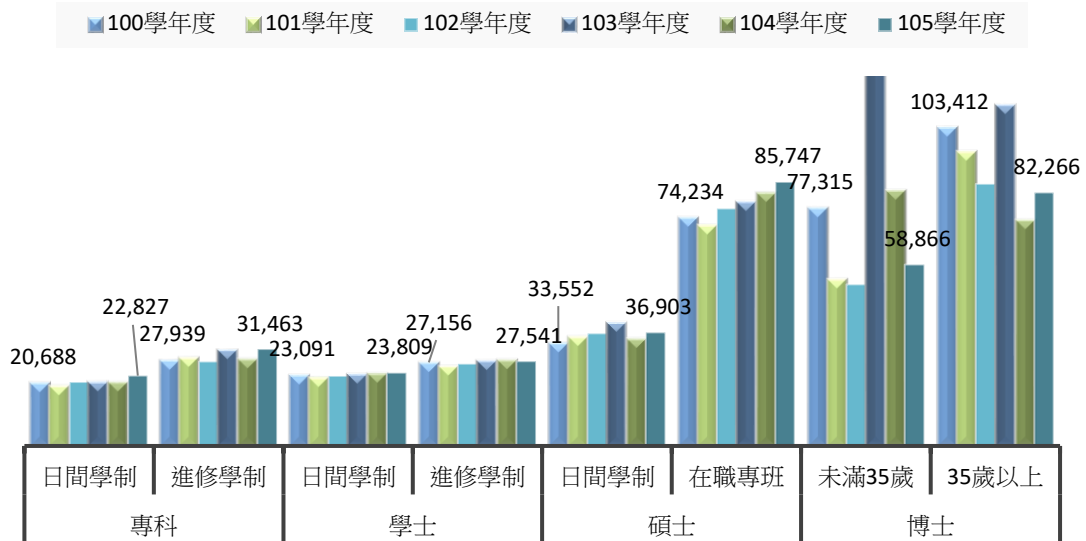


圖 36、各學年度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 文創相關系所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之平均月薪，在主要學位及學制別方面，學士日間學制略高於整體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之平均薪資；而文創相關系所碩士日間學制投入文創產業平均月薪則約為 29,000 元，較整體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平均月薪低將近 7,000 元。趨勢方面亦無明顯成長或衰退態勢（詳圖 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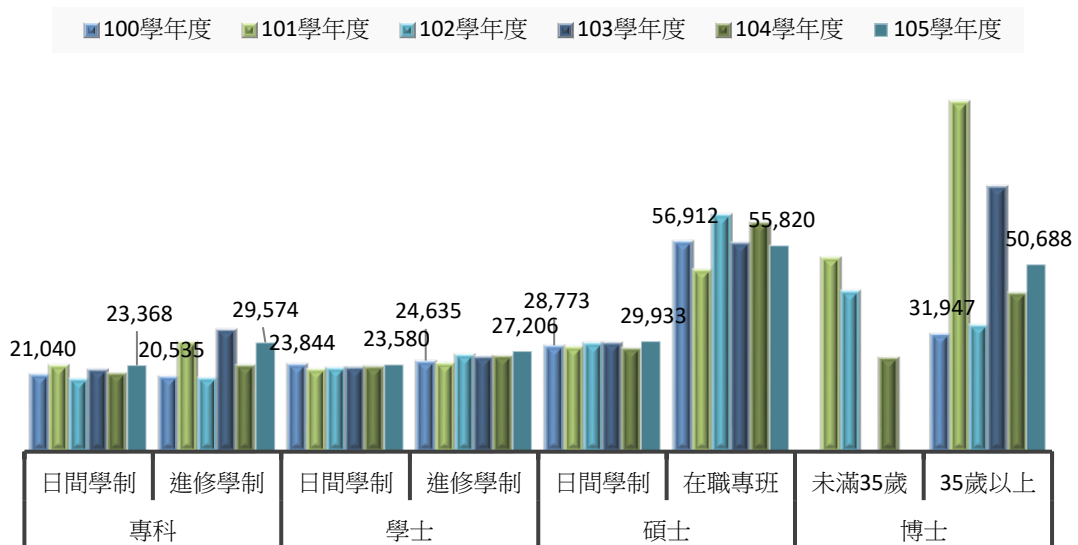


圖 37、各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投入文創產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2) 文創相關系所各學門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變化

以文創相關系所三大學門觀察，學士日間學制投入文創產業之趨勢無太大波動，皆分別維持在 23,472 元（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22,778 元（語文學門）及 22,944 元（藝術學門）左右。

文創相關系所之碩士日間學制投入文創產業平均月薪波動相對較大，100 學年度至 104 學年度間，平均月薪最高與最低差異以語文學門與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差異較大，分別為 5,769 元與 5,252 元，藝術學門差距幅度較小，僅 2,851 元（詳表 12）。

表 12、各學年度各學門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當年之主要工作平均月薪

單位：元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102 學年度	103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學士日間學制						
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	24,060	22,979	23,650	22,825	23,370	23,949
語文學門	22,789	21,608	22,903	23,288	22,725	23,352
藝術學門	23,564	22,263	22,490	22,882	22,978	23,488
碩士日間學制						
新聞學及圖書資訊學門	33,267	28,596	33,848	31,143	29,387	29,690
語文學門	25,407	27,636	29,793	24,060	26,853	29,829
藝術學門	26,958	28,383	27,550	28,528	27,370	29,808

註：投入各文創產業比例為畢業生投入各文創產業人數除以畢業生投入文創產業總人數。

資料來源：本研究計算自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

五、結論

從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可以看出，影響目前文創產業人力供需最大的課題來自產業的勞動條件，包含薪資待遇與工時，以及產業的整體發展前景。

◆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流向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女性人數是男性的二倍，因此畢業當年可工作人口比例高於整體大專校院畢業生。

1.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就業特性

(1) 投保公保比例

101 學年度部分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投保公保(公職或教職)比例相當高，且扣除公保者，投入教育業者占比約為 10%；英國創意系所畢業生調查也同樣發現，教學是文創人才重要的職涯目標。

(2) 於工會投保的自由工作者比例

101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四年內有投保無薪資的自由工作者比例相當穩定為 10~12%。

(3) 進入文創產業比例

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進文創相關產業比例僅約四分之一，且比例有下滑趨勢，尤以出版相關產業者下滑較多，歸咎其原因可能包含產業環境的變遷、勞動條件改變、亦或是人才培育的質量、數量上與產業實際需求對接相關問題等。然由於投保薪資比對資料上的限制，僅能依主要投保單位產業別進行統計分析，無法呈現出無論就業或轉職投入非文創產業之文創相關職業概況。

2. 產業轉型調整速度稍慢致薪資偏低，畢業五年後學士投入文創產業與投入整體產業差異不大，碩士投入文創產業薪資成長速度較投入整體產業佳

以設計學門為例，近年隨各產業逐漸重視「美學」概念，各大專校院廣設設計相關系所，使設計學門系所與畢業生數量近五年大幅成長，雖然整體產業的確是朝向設計加值進行轉型，但也由於國內外景氣狀況不佳，產業調整速度不夠快，加上設計相關產業進入門檻相對理工科系相關產業低，大量的畢業生供給增加使就業市場逐漸飽和，僧多粥少的激烈競爭環境下，使得設計人才普遍起薪較低的狀況產生。

就薪資成長觀察，學士日間學制方面，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畢業五年後投入文創產業與投入整體產業之薪資成長大致相同；但就碩士日間學制而言，儘管投入文創產業畢業生畢業當年薪資低於投入整體產業畢業生，不過其薪資差距隨畢業時間拉長已逐漸拉近，畢業五年後投入文創產業之年複合成長率為 9.44%，大幅優於投入整體產業的 6.83%，顯示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進入文創產業，若能持續精進並累積產業所需專業技能，畢業五年後薪資成長幅度將優於投入整體產業之平均薪資成長幅度。

展望

1. 文創產業勞動條件的全面檢視

有關於文創產業本身的勞動條件，包含工作保障、收入福利與工作時數等問題，文化部已納入後續進一步深度研析的範疇，尤其是針對文創產業許多非典型就業型態，其工作權益及問題將全面進行盤點，如部分工時、勞動派遣與外包、定期契約等類型，以及這樣的就業樣態所面臨之相關規範權益保障問題，如雇用保障、假期給予、資遣與退休、職災補償、勞工保險等。

2. 持續就業薪資投保比對資料之深度分析

就業薪資投保比對資料需耗費相當大的時間與檢核，目前依據教育部之進度，本案獲取 101 學年度畢業生工作五年（102~106 年）原始比對結果，然畢業生畢業四年後進入職場的狀況才稍趨穩定，英國研究亦指出畢業生畢業投入職場需六年時間可穩定，因此整體的分析需要更長的時間序列資料進行觀察。不過目前教育部針對每個畢業

學年度之畢業生所追蹤的薪資年度僅至畢業第五年。因此，為透過更長時間序列資料觀察大專校院畢業生畢業後進入職場狀況，本案後續也將持續與教育部協調資料的取得，累積更長、更多學年度畢業生的就業投保資料。

該就業投保資料比對結果為試辦初期，對於可比對的資料範圍從文化部的角度認為仍有可擴大適用的空間，也更有利於畢業生流向、各項指標與產業人力供需分析，後續也將持續與教育部討論協商。

(1) 創業者—建議教育增加比對範圍

對於畢業後自行創業為微型企業或個人工作室，可比對商業登記或公司登記負責人之身分證統一編號，以了解畢業生成為創業者的動態。

(2) 文創產業母體—建議文化部與教育部合作

由於目前資料比對上主要投保單位之行業分類為四位碼細類行業分類編碼，但文創產業各業別的範疇需比對至六位碼子類行業分類編碼，解決之道在於可建議教育部增加投保單位申報稅務時所採行之六位碼子類行業分類編碼，或是由文化部提供文創產業母體名單與分類依據，商請教育部透過主要投保單位統一編號進行比對後再提供去識別化之資料。

附件一、民國 99 年起我國最低工資調整概況

本案所使用之「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資料」為各學年度畢業生於不同薪資年(畢業四年內)之資料。由於本案分析畢業生主要工作²²平均月薪之定義為「就主要投保單位有薪資所得，且投保薪資級距達當年度最低基本工資者，視為主要工作有薪資所得者」，因此需搭配各薪資年之最低基本工資，以符合當年度之最低工資狀況。

以下我國最低工資調整概況，係摘錄至勞動部所公布之「基本工資之制訂與調整經過」。本案依照各薪資年對照下表之實施日期，採用當年度之最低工資。因此各薪資年度所採用之最低工資分別為：101 年 18,780 元；102 年 18,780 元；103 年 19,047 元；104 年 19,273 元；105 年 20,008 元；106 年 21,009 元。

表 13、民國 99 年起我國最低工資調整概況

發布日期	實施日期	月薪(新台幣元)	時薪(新台幣元)
99.09.29	100.01.01	17,880	98
100.09.06	101.01.01	18,780	103
101.10.16	102.01.01	無調整	109
102.04.02	102.04.01	19,047	無調整
102.10.03	103.01.01	無調整	115
102.10.03	103.07.01	19,273	無調整
103.09.15	104.07.01	20,008	120
105.09.19	105.10.01	無調整	126
105.09.19	106.01.01	21,009	133
106.09.06	107.01.01	22,000	140
107.09.05	108.01.01	23,100	150
108.08.19	109.01.01	23,800	158

資料來源：勞動部

²² 畢業生當年度投保資紀錄中，投保薪資級距最高者視為主要投保單位(若級距相同，則採投保天數較長者)，再比對來自該單位之薪資所得。

附件二、文創相關系所定義與概況

文創產業人力供給來源之一即為學校所培育之人才，若將學校系所與 15+1 項文創產業相對應，難以單一化歸類，但為更深入理解各產業人才相關系所，本研究整理相對應對照與例舉如下表。個別科系的就業選擇廣泛，如語言科系後續發展非常廣泛，可在出版業擔任編輯，亦可從事劇本創作，本表分類僅為例舉，本文分析係以科系學門別做大範圍式的探討，避免依據產業別區分系所屬性產生偏誤。其他新聞與傳播類因涉及影視、出版、廣告等產業，難以歸類，故獨立列出；視覺傳達設計、產品設計、設計品牌時尚在產業實務經營上並不會完全區分，故歸屬同一設計類。

依據表 14 之分類盤點教育部 105 學年度各級學校基本資料，與文創產業人才相關的大專校院系所，包含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所定 15+1 項產業類別，104 學年度共計 132 個學校、1,336 個系所、104 學年度約 3.5 萬名畢業生。

1,336 個系所中，依據學制區分，以學士學位科系（含四技、二技、學士後）數量最多，占比 53.42%，其次是碩士學位系所數量，占 37.32%；畢業生數量則學士學位（含四技、二技、學士後）占比約 84.02%，碩士學位占比 13.51%（詳圖 43、表 16）。

表 14、文創產業相關系所分類與例舉

產業領域別	科系名稱例舉
工藝	美術工藝系、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工藝設計系、珠寶系、茶陶創意研究所、陶瓷創意設計系...等
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	古蹟藝術修護學系、文化資產維護學系、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博物館學研究所、文化觀光產業學系...等
出版（註）	台灣文學系、中文學系、圖書資訊學系、圖文傳播學系...等
音樂及表演藝術	劇場藝術學系、音樂學系、舞蹈系、表演藝術系、傳統音樂學系、戲曲音樂學系、歌仔戲學系、京劇學系等
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	流行音樂產業系、流行音樂學位學程...等
視覺藝術	視覺藝術學系、美術學系、書畫藝術系、攝影學位學程...等
廣電影視	廣播電視學系、電影與電視學系、演藝事業系、電影學系、電影創作系...等
新聞與傳播產業	新聞學系、大眾傳播學系、口語傳播系、傳播藝術系、資訊傳播學系、新媒體暨傳播管理系...等
文創跨域	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時尚經營管理學位學程、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等
廣告	廣告學系、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數位行銷與廣告系...等
設計（含視覺傳達設計、產品設計、設計品牌時尚）	視覺傳達設計系、商業設計系、工業設計系、創意商品設計系、時尚造型設計、服裝設計、創意生活設計...等
建築設計	室內設計系、空間設計系、建築設計學系...等
數位內容	數位媒體學系、數位遊戲與動畫設計系、數位設計系、多媒體遊戲發展科學系、資訊多媒體應用學系...等

註：個別科系的就業選擇廣泛，如語言科系後續發展非常廣泛，可在出版業擔任編輯，亦可從事劇本創作，本表分類僅為例舉，後續分析係以科系學門別做大範圍式的探討，避免依據產業別區分系所屬性產生偏誤。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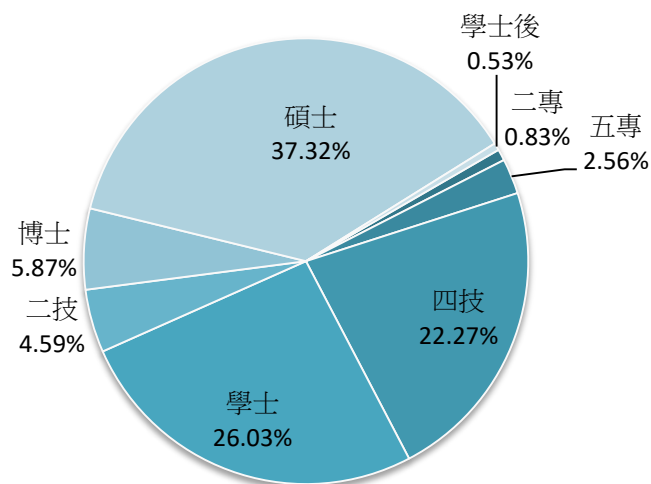


圖 38、105 學年度各學制文創相關系所數量

資料來源：本研究盤點自教育部 105 學年度各級學校基本資料

過去五年(100 ~ 104 學年度)，文創相關系所總畢業生人數成長 13.99%，尤其是學士日間學制，畢業生人數成長超過 20%，與近年文創產業發展受到各界關注，相關系所設立踴躍有關。近兩年文創相關系所博士畢業生人數減少，可能與當前我國整體就業市場，博士學歷求職不易有關聯。

表 15、文創相關系所各學制畢業生人數

學年度	專科日間學制	專科進修學制	學士日間學制	學士進修學制	碩士日間學制	碩士在職專班	博士	總計
100	367	73	21,017	3,965	3,259	1,609	195	30,485
101	329	96	21,842	4,049	3,393	1,613	275	31,597
102	363	68	22,689	4,166	3,330	1,417	284	32,317
103	511	102	23,862	3,992	3,544	1,399	261	33,671
104	493	106	25,405	3,791	3,436	1,259	260	34,750
占比(以 104 學年度為基準)	1.42%	0.31%	73.11%	10.91%	9.89%	3.62%	0.75%	100.00%

資料來源：本研究盤點自教育部 105 學年度各級學校基本資料

文創相關系所主要分布在設計學門、藝術學門、人文學門及傳播學門，四學門合計占比 91.69%。少部分系所分布在電算機學門（資訊多媒體應用學系、數位內容學系）、民生學門（織品服裝學系）、商管學門（文創事業發展管理系、時尚經營管理學位學程）、建築及都市規劃學門（建築設計學系）、農業科學學門（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教育學門（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工程學門（聲音與音樂創意科技學位學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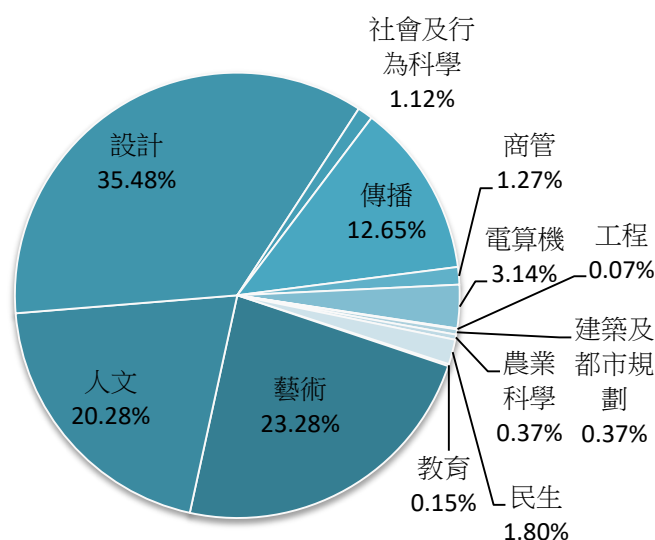


圖 39、105 學年度各體系文創相關系所及畢業生數量

資料來源：本研究盤點自教育部 105 學年度各級學校基本資料

各學門別近五年的畢業生人數（100～104 學年度，實際畢業年為 101～105 年），以藝術、人文、設計、傳播、商管及電算機等六大主要學門，設計學門畢業生人數在五年內大幅成長 35.43%，主因設計系所設立踴躍；而隨著數位科技應用的發展，電算機學門等數位內容領域的畢業生人數也在五年內成長 23.30%；商管學門因近年設立許多文創事業經營相關系所，畢業生在五年間成長 11.18%；傳播學門則畢業生人數則變動較小，五年內成長 2.82%；人文學門雖然學士日間學制畢業生人數增加，但學士進修學制與碩士日間及進修學制之畢業生人數均呈衰退，且近兩年博士生人數大減約 25%，整體畢業生人數減少 2.42%；藝術學門五年內整體畢業生人數則成長 7.76%。

表 16、近五年各學門各體制文創相關系所畢業生人數

學年度	專科 日間 學制	專科 進修 學制	學士日 間學制	學士 進修 學制	碩士 日間 學制	碩士 在職 專班	博士	總計
教育	0	0	0	0	46	0	0	46
100	0	0	0	0	9	0	0	9
101	0	0	0	0	13	0	0	13
102	0	0	0	0	7	0	0	7
103	0	0	0	0	8	0	0	8
104	0	0	0	0	9	0	0	9
藝術	429	18	17,789	2,550	5,501	1,941	160	28,388
100	76	6	3,391	522	1,046	433	17	5,491
101	54	3	3,443	524	1,096	427	40	5,587
102	65	7	3,452	528	1,071	357	34	5,514
103	129	2	3,727	491	1,145	362	23	5,879
104	105	0	3,776	485	1,143	362	46	5,917
人文	0	0	21,448	1,730	3,628	2,582	876	30,264
100	0	0	4,235	388	728	667	137	6,155
101	0	0	4,104	342	732	616	196	5,990
102	0	0	4,239	338	758	500	201	6,036
103	0	0	4,357	351	713	467	189	6,077
104	0	0	4,513	311	697	332	153	6,006
設計	1,254	325	43,122	9,876	3,515	1,503	180	59,775
100	178	63	7,027	1,856	644	278	27	10,073
101	207	93	7,748	2,027	680	290	30	11,075
102	229	61	8,603	2,095	691	294	41	12,014
103	305	55	9,440	2,060	755	320	36	12,971
104	335	53	10,304	1,838	745	321	46	13,642
社會及行為科學	0	0	602	0	390	282	0	1,274
100	0	0	129	0	95	71	0	295
101	0	0	124	0	91	68	0	283
102	0	0	93	0	71	57	0	221
103	0	0	122	0	69	40	0	231
104	0	0	134	0	64	46	0	244

學年度	專科 日間 學制	專科 進修 學制	學士日 間學制	學士 進修 學制	碩士 日間 學制	碩士 在職 專班	博士	總計
傳播	0	1	21,836	3,680	2,933	755	59	29,264
100	0	1	4,344	818	550	127	14	5,854
101	0	0	4,347	766	612	167	9	5,901
102	0	0	4,263	732	544	169	8	5,716
103	0	0	4,308	666	638	149	13	5,774
104	0	0	4,574	698	589	143	15	6,019
商管	0	0	1,239	103	89	68	0	1,499
100	0	0	312	19	0	0	0	331
101	0	0	293	0	15	14	0	322
102	0	0	129	4	11	17	0	161
103	0	0	225	35	41	16	0	317
104	0	0	280	45	22	21	0	368
電算機	263	101	4,717	1,130	418	51	0	6,680
100	46	3	809	188	86	18	0	1,150
101	44	0	980	228	85	15	0	1,352
102	57	0	1,058	261	83	8	0	1,467
103	67	45	891	203	82	5	0	1,293
104	49	53	979	250	82	5	0	1,418
工程	0	0	0	0	58	0	0	58
100	0	0	0	0	12	0	0	12
101	0	0	0	0	11	0	0	11
102	0	0	0	0	9	0	0	9
103	0	0	0	0	11	0	0	11
104	0	0	0	0	15	0	0	15
建築及都市規劃	0	0	281	7	186	0	0	474
100	0	0	55	0	63	0	0	118
101	0	0	50	0	27	0	0	77
102	0	0	57	7	31	0	0	95
103	0	0	61	0	35	0	0	96
104	0	0	58	0	30	0	0	88
農業科學	0	0	418	138	70	0	0	626
100	0	0	50	0	6	0	0	56

學年度	專科 日間 學制	專科 進修 學制	學士日 間學制	學士 進修 學制	碩士 日間 學制	碩士 在職 專班	博士	總計
101	0	0	105	19	20	0	0	144
102	0	0	94	42	23	0	0	159
103	0	0	82	44	13	0	0	139
104	0	0	87	33	8	0	0	128
民生	117	0	3,363	749	128	115	0	4,472
100	67	0	665	174	20	15	0	941
101	24	0	648	143	11	16	0	842
102	12	0	701	159	31	15	0	918
103	10	0	649	142	34	40	0	875
104	4	0	700	131	32	29	0	896

資料來源：本研究盤點自教育部 105 學年度各級學校基本資料

附件三、文創相關行業別

以下文創相關行業別，係參考文化部「2018 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中各次產業所包括之相關行業別，但由於文創年報所列之行業別為六位代碼，而教育部統計處「99-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畢業生就業薪資巨量分析」資料為四位代碼，因此本研究以四位代碼作為相對應依據。

表 17、文創相關行業對照表

中類行業代碼	細類行業代碼	行業名稱
14		木竹製品製造業
	1409	其他木竹製品製造業
23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2319	其他玻璃及其製品製造業
	2329	其他陶瓷製品製造業
33		其他製造業
	3312	玩具及遊戲製造業
	3391	珠寶及金工製品製造業
	3399	其他未分類製造業
43		專門營造業
	4390	其他專門營造業
45-46		批發業
	4566	珠寶及貴金屬製品批發業
	4581	書籍及文具批發業
	4583	玩具及娛樂用品批發業
	4699	未分類其他專賣批發業
47-48		零售業
	4719	其他綜合商品零售業
	4745	珠寶及貴金屬製品零售業
	4761	書籍及文具零售業
	4764	影音光碟零售業
	4852	其他全新商品零售業
	4853	中古商品零售業
	4869	其他商品之零售攤販業
56		餐飲業
	5611	餐館
58		出版業
	5811	新聞出版業
	5812	雜誌（期刊）出版業

中類行業代碼	細類行業代碼	行業名稱
	5813	書籍出版業
	5820	軟體出版業
59		影片及電視節目業；聲音錄製及音樂發行業
	5911	影片及電視節目製作業
	5912	影片及電視節目後製業
	5913	影片及電視節目發行業
	5914	影片放映業
	5920	聲音錄製及音樂發行業
60		廣播、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
	6010	廣播業
	6020	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
61		電信業
	6101	有線電信業
	6109	其他電信業
62		電腦程式設計、諮詢及相關服務業
	6201	電腦程式設計業
63		資料服務業
	6311	入口網站經營業
	6312	資料處理、主機及網站代管服務業
71		建築、工程服務及技術檢測、分析服務業
	7111	建築服務業
73		廣告業及市場研究業
	7310	廣告業
	7320	市場研究及民意調查業
74		專門設計服務業
	7401	室內設計業
	7402	工業設計業
	7409	其他專門設計服務業
76		其他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7603	藝人及模特兒等經紀業
77		租賃業
	7719	其他機械設備租賃業
	7730	個人及家庭用品租賃業
79		旅行及相關服務業
	7900	旅行及相關服務業
85		教育業
	8592	藝術教育業
90		創作及藝術表演業
	9010	創作業
	9020	藝術表演業

中類行業代碼	細類行業代碼	行業名稱
	9030	創作及藝術表演輔助業
91		圖書館、檔案保存、博物館及類似機構
	9103	博物館、歷史遺址及其他類似機構
93		運動、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9321	遊樂園及主題樂園
	9322	視聽及視唱業
	9324	遊戲場
	9329	其他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96		未分類其他服務業
	9690	其他個人服務業